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2024-037

202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文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庭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庭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公司在此声明：如本报告中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主要存在的风险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海泰科、海泰科模塑	指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泰科模具	指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泰科新材料	指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国海泰科	指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泰科（安徽）	指	海泰科新材料科技（安徽）有限公司，系海泰科新材料全资子公司
海泰科（欧洲）	指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麟三期	指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	指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清源	指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雪和友	指	青岛雪和友投资有限公司
雪和友管理	指	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雪和友产业基金	指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赛轮股份	指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新材料	指	青岛新材料科技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模协	指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中汽协	指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国泰君安、保荐机构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国曜琴岛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原名“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
联合评级、评级机构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收入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招股说明书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可转债	指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期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CAE/CAD/CAM	指	计算机辅助工程（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计算机辅助设计（Computer Aided Design）/计算机辅助制造（Computer Aided Manufacture）

模板	指	组合模具的板状零件的统称
模架	指	也叫模胚，指将模具各部分按一定规律和位置加以组合和固定，并使模具能安装到加工设备上工作的部分，由导向机构、定位机构、锁紧机构组成。
热流道	指	在注塑模具中使用的，将融化的塑料粒子注入到模具空腔中的加热组件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泰科	股票代码	3010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泰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Hi-Tech Moulds & Plastic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文强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11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111		
公司网址	http://www.hitechmoulds.cn		
电子信箱	service@hitechmoulds.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庭波	魏秋香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电话	0532-89086869-8099	0532-89086869-8092
传真	0532-89086867	0532-89086867
电子信箱	liangtingbo@hitechmoulds.com.cn	weiqiuxiang@hitechmoulds.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徐世欣、王哲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宋伟、尹柏元	2023.7.17-2025.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72,438,348.90	500,318,854.64	500,318,854.64	14.41%	592,337,170.67	592,337,17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286,753.69	54,366,006.37	54,366,006.37	-57.17%	60,323,382.91	60,323,38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63,649.22	37,832,858.59	37,832,858.59	-55.69%	32,261,060.00	32,261,0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876,432.64	-9,648,432.49	-9,648,432.49	-344.39%	60,409,128.76	60,409,12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99	0.8495	0.6534	-57.16%	0.7250	0.7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96	0.8495	0.6534	-57.21%	0.7250	0.7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6.20%	6.20%	-3.74%	9.98%	9.9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1,850,347,745.42	1,329,488,476.55	1,330,414,119.40	39.08%	1,296,222,023.30	1,296,222,02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6,099,194.22	899,065,044.97	899,065,044.97	11.91%	860,653,347.80	860,653,347.8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本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76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244,353.72	169,935,600.05	144,846,750.45	153,411,64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4,286.21	22,608,463.99	-558,963.02	-7,627,03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66,574.25	21,702,642.92	-2,095,201.34	-10,610,366.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1,080.72	-16,321,482.58	-16,523,365.09	-1,730,504.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773.07	326,308.61	1,700,05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9,713.68	8,760,692.55	19,815,695.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03,052.77	5,899,897.41	8,876,260.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92,40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315.39	68,583.77	27,138.22	
		1,632,357.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1,119.661	2,047,092.00	2,356,822.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1	0.00	
合计	6,523,104.47	16,533,147.78	28,062,322.9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在行业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中的“模具制造（C3525）”；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在行业归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

2、行业发展情况和趋势

我国模具工业在近二十年中得到了飞速发展，产业规模跃居全球第一，模具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也不断增强，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模具产值最大的国家。考虑到我国制造业庞大的产值规模，以及良好发展前景，未来我国模具工业必将受益于国内巨大的市场需求和政策的扶持，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最终实现从模具大国到模具强国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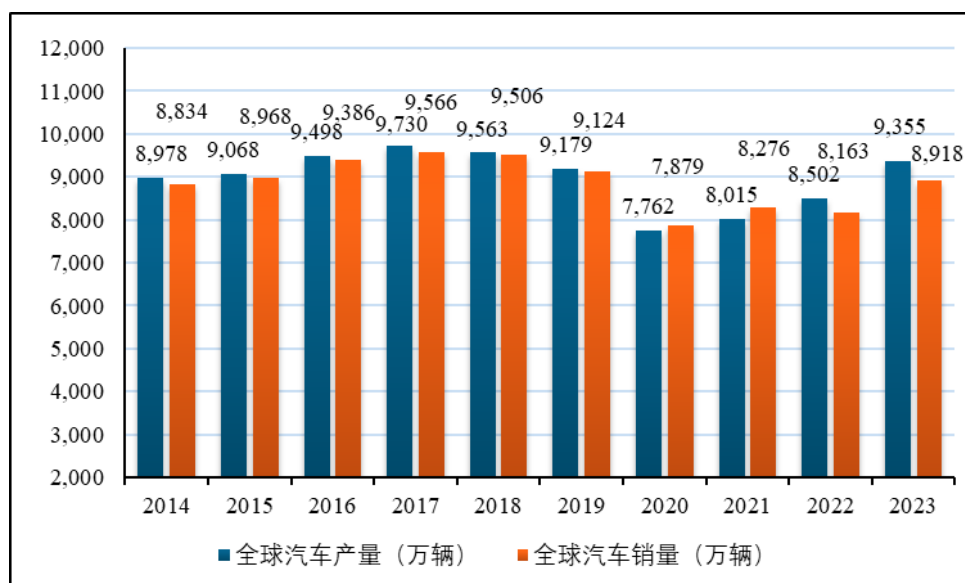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的汽车注塑模具占总收入的 85.28%，为公司的核心业务，汽车行业和汽车注塑模具行业的发展的对公司业务发展至关重要。

（1）汽车行业发展情况和趋势

1) 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2023 年全球汽车产销数据呈现出积极的增长态势，同比增速达两位数，产销量分别为 9,355 万辆和 8,918 万辆。在这一背景下，中国汽车厂商比亚迪的表现尤为突出，其销量同比增长高达 62%，是全球汽车销量增长最快的车企，并成功跻身全球前 10 大车企。汽车工业庞大的产销规模为上游汽车模具行业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和技术的不断创新，我们相信未来的汽车市场将会更加繁荣和多元化。

2014-2023 年全球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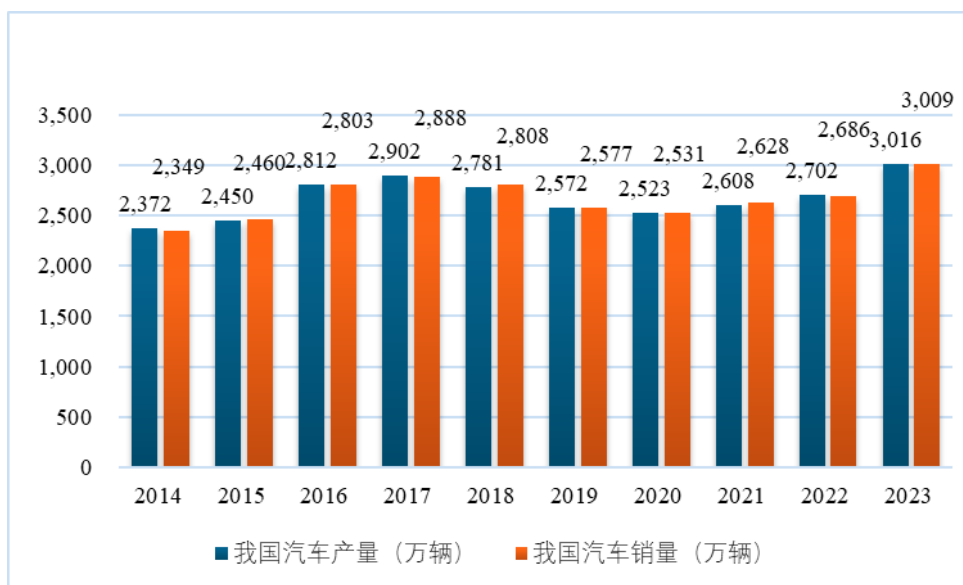
2) 我国汽车行业发展情况

近三十年来我国汽车工业实现了飞速发展，从年产销量数十万辆到 2009 年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汽车产销第一，仅仅用了 20 余年时间，汽车也从“奢侈品”转变为家家户户买得起、用得起的大众消费品。近几年，受国内消费低迷和中美贸易摩擦等不利影响，我国汽车市场增速有放缓态势。

2023 年，归功于下半年经济环境超预期恢复，以及汽车厂商们大规模以价换量的策略，我国汽车产销数据表现强劲，根据中汽协的统计数据，2023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在这一年首次突破了 3000 万辆，产销量分别为 3,016 万辆和 3,009 万辆，同比上涨 11.62%、12.02%，连续 15 年稳居全球第一。此外，2023 年我国汽车整车出口也创下了新高，全年出口销量达到了惊人的 491 万辆，同比增长了 58%，这是我国汽车产业的一次重大突破，首次跃居全球第一，成了拉动汽车销量增长的重要力量。

2023 年汽车产销、出口成就不仅为我国经济稳定增长作出了重要贡献，也标志着我国汽车产业的持续发展。基于我国庞大的人口基数、较低的人均汽车保有量和整车出口量的稳定增长，未来我国有望继续领跑全球，长期保持全球第一大汽车产销国地位。

2014-2023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3) 汽车行业发展趋势

汽车发展趋势呈现出多元化和复杂化的特点，涉及到技术创新、市场需求、环境可持续性等多个方面。主要如下：

①电动化和智能化是两大核心趋势。随着全球对减少碳排放和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视，电动汽车（EV）市场得到了快速发展。电池技术的突破和充电设施的完善，使得电动汽车的续航里程和用户体验不断提升。同时，智能化技术如自动驾驶、车联网等也在快速发展，为汽车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点。

②汽车共享和出行服务成为新的商业模式。随着共享经济的兴起，汽车共享和出行服务在全球范围内得到了快速发展。这种商业模式不仅减少了私人汽车的数量，降低了城市交通压力，还为消费者提供了更便捷、更经济的出行方式。

③轻量化设计也是汽车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通过采用高强度轻质材料，如碳纤维复合材料等，汽车车身重量得以降低，从而提高燃油效率和行驶性能。同时，轻量化设计也有助于减少汽车在生产和使用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和排放。

④全球汽车市场正逐渐走向多元化和差异化。不同地区和国家的消费者对于汽车的需求和偏好有所不同，因此汽车制造商需要针对不同市场推出符合当地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同时，随着全球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汽车制造商也需要更加注重本土市场的开发和拓展。

⑤环境可持续性和社会责任成为汽车发展的重要考量。汽车制造商需要关注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环境影响，推动绿色制造和循环利用。同时，他们还需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推动汽车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全球汽车发展趋势呈现出多元化、智能化、共享化、轻量化以及环境可持续性和社会责任等特点。这些趋势相互交织、相互影响，共同推动着全球汽车行业的变革和发展。

（2）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发展情况和趋势

1) 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发展情况

汽车制造过程中，注塑模具是用来制造车身、内饰、外饰等部件的关键工具，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据统计，在是一款新车中，需要汽车注塑模具约 500 套，在汽车工业发达国家中，注塑模具在汽车模具中的占比达到 60%，就国内而言，目前国内汽车轻量化程度，相比国外还处于较低水平，注塑模具占比不足 40%，大幅低于国外的 60%，但这也预示着注塑模具在汽车行业中的应用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新车型开发和旧车型改款速度的增加，特别是新能源汽车的普及推动，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可是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主要如下：

①从市场角度来看，随着全球排放及油耗法规的进一步加严，汽车减重成为了具有现实意义的目标，这进一步提升了塑料在汽车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比。因此，汽车注塑模具行业也因此受益，其应用品类和范围进一步扩大，行业规模也随之不断增长。2023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3,016 万辆和 3,009 万辆，同比上涨 11.62%、12.02%，连续 15 年稳居全球第一，这为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此外，我国汽车注塑模具市场总产值已超过 500 亿元人民币，且预计未来几年内将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技术汽车路线图》，预计到 2030 年新能源汽车整车质量将比 2015 年降低 40%，而减重最直接的方式就是汽车零部件的塑料化。所以在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下，汽车塑料零部件市场有很大发展空间，从而带动汽车注塑模具的发展。

②在技术水平方面，汽车注塑模具行业也在逐步提高。新材料、新工艺的引入促使汽车注塑模具行业产生了巨大的变革。例如，喷涂成型技术的应用大大提高了汽车注塑模具的表面质量，使得产品的外观更加美观；同时，新材料的使用使得汽车注塑模具具有更高的强度和耐磨性，提高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③政府对模具工业的发展高度重视，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旨在加速模具工业的转型升级，提升我国制造业的整体水平。这为我国汽车注塑模具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然而，尽管汽车注塑模具行业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但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只有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此外，可持续发展也是注塑模具行业面临的重要挑战，尤其是在环保和能源消耗方面。

总的来说，2023 年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在面临挑战的同时，也充满了机遇。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的不断扩大，注

塑模具行业有望在未来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

2) 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发展趋势

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将受到技术进步、市场需求、环保要求以及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共同影响，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①从技术进步的角度看，数字化和智能化制造将成为行业的重要发展方向。近年来，整个模具行业的技术水平得到了全面提升，CAD/CAE/CAM 一体化技术、三维设计技术、高速加工、快速成型、虚拟仿真、机器人技术、智能制造及网络技术等诸多高新技术大量应用到了模具的设计、研发和生产当中。随着数字化技术的深入应用，汽车注塑模具的设计、制造和检测将实现更高的精度和效率。同时，智能化制造将推动模具制造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提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

②市场需求将推动汽车注塑模具行业的持续发展。随着汽车产业的不断壮大和消费者对汽车品质要求的提高，汽车行业的竞争越来越激烈，下游汽车制造商在新产品开发、设计和制造过程中，对“高质量、低成本、短周期”越来越关注，要求模具行业发展朝着大型、精密、复杂以及更加经济快速的方向发展。特别是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由于其对轻量化、环保和节能的要求更高，因此将需要更多高质量、高性能的汽车注塑模具。下游的需求将推动模具行业的技术含量将不断提高，模具制造周期将不断缩短，模具生产将继续朝着信息化、数字化、精细化、高速化、自动化的方向发展。

③环保要求的提高也将对汽车注塑模具行业产生深远影响。随着全球对环保问题的关注度不断提高，汽车注塑模具行业需要采用更加环保的材料和工艺，降低生产过程中的污染排放，实现可持续发展。

④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状况也将对汽车注塑模具行业产生重要影响。随着全球汽车市场的不断扩大和竞争的加剧，汽车注塑模具行业需要不断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⑤管理信息化和科学化。管理的信息化与科学化是汽车模具技术发展的重要方面，推动模具企业不断地向准时制造和精益生产的方向发展。随着现代管理技术的进步，许多先进的信息化的管理工具，包括企业资源管理系统 ERP、制造执行系统 MES、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PLM 等先进的信息化管理工在模具企业不断得到应用。通过流程优化、资源的高效利用和执行强化，提高模具生产效率和企业管理效率，使生产更加精准高效。

综上所述，汽车注塑模具行业未来的趋势将朝着数字化、智能化、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的方向发展。同时，随着全球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该行业也将面临更多的机遇和挑战。

3、市场格局和行业地位

(1) 市场格局

美国、日本、德国等国家的汽车模具工业受益于其发达的汽车工业，汽车模具处于全球领先水平。近年来，随着全球化深入发展，美日等国的模具工业加快了向海外发展的步伐，模具在各自工业总产值中所占比重呈现出下降的态势，但是美、日等国在全球的高端模具市场仍然占据着重要地位。改革开放以后，我国汽车产业采取“合资+自主”发展路线，汽车工业得到了长足发展，带动了我国汽车模具工业的发展。叠加全球模具制造重心向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转移的机遇，我国模具制造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壮大，市场规模不断壮大，我国在全球模具工业的市场地位也越来越重要。但行业格局两极分化较严重，行业发展不均衡。行业内有能力从研发、设计、生产到销售，提供一整套配套服务的模具企业为数不多，更多企业只能面向特定需求生成一种或几种模具，发展空间有限。资金充足、设备先进、技术和研发能力强的企业订单

需求逐年增加，业务规模逐年增大，客户数量随之增加；而那些无法实现大额资金周转，产能无法满足客户特定需求，并且技术研发能力弱，无法通过提高技术实现成本下降的企业规模将无法保持持续增长。因而在市场化程度较高的模具行业，只有那些资金投入较大，具有较强研发能力，通过技术创新降低成本，加强与下游客户配套能力的企业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断成长。

目前注塑模具的市场竞争处于“低端混战，高端缺乏”的阶段。在中高端产品市场，以全国大型精密注塑模具骨干企业为主要代表的行业领先企业能够完全参与到全球市场竞争，在不同领域形成自己的竞争优势。

(2) 行业地位

公司凭借强大研发实力、领先的技术水平、严格的质量管控和良好的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目前已经形成并拥有数量庞大的稳定、优质客户群体。公司是佛吉亚 (Faurecia)、萨玛 (SMG)、埃驰 (IAC)、安通林 (Grupo Antolin)、延锋 (Yanfeng)、彼欧 (Plastic Omnium)、麦格纳 (Magna)、安道拓 (Adient) 等国际知名汽车内外饰件企业的模具供应商，主要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通用、大众、奥迪、保时捷、雷诺、福特、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等国际知名品牌，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一汽奥迪等合资品牌，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内主流自主品牌，以及理想、小鹏、蔚来、Rivian、比亚迪、吉利、问界、小米等新能源车品牌的生产。依托强大的客户资源网络，公司在汽车模具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公司 2016 年起成为 Faurecia 的“全球战略供应商”，连续多年获评上汽通用的最佳或优秀模具供应商、一汽大众的“A 级模具供应商”或“众创楷模”奖、IAC 的“年度优秀供应商”和“最佳质量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颁发的“中国大型精密注塑模具重点骨干企业”、“优秀模具供应商”、“中国模具出口重点企业”等诸多荣誉奖项，公司系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内的知名供应商。

4、主要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注塑模具属于模具制造行业下的子行业。模具制造行业为充分竞争行业，实行国家宏观调控下的行业自律管理。行业主管机构为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模协。

模具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近年来相关政府部门和机构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以支持行业发展。模具行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如下：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	专栏 3 行业智能化改造升级行动之“01 装备制造领域”满足提高产品可靠性和高端化发展等需要，开发面向特定场景的智能成套生产线以及新技术与工艺结合的模块化生产单元；建设基于精益生产、柔性生产的智能车间和工厂；大力发展数字化设计、远程运维服务、个性化定制等模式。
《“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	规划提出，提升智能制造供给支撑能力，开展设计、工艺、试验、生产加工等过程中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和集成应用，加速工业技术软件化，攻克一批重大短板装备和重大技术装备。
《“十四五”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等	三、主要任务之“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健全政策支持体系”、“提高融资可得性”、“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等四、重点工程之“优质中小企业培育工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提升工程”等。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24 年版）》	2023 年 12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热致液晶聚合物（LCP）材料、耐高温尼龙（PPA）材料、尼龙及复合材料、长碳链尼龙（LCPA）材料等其他先进工程塑料列为重点新材料。

《模具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2021年6月	中国模协	“十四五”末，国内模具市场满足率为90%—95%，保持世界第一大模具制造国；模具出口额超过80亿美元，平均年增长5%左右，国际模具市场份额整体增加不少于10%，保持世界第一大模具出口国地位。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	2022年10月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十八）专用设备制造业之“187.汽车车身外覆盖件冲压模具，汽车仪表盘、保险杠等大型注塑模具，汽车及摩托车夹具、检具设计、制造”；“189.精密模具（冲压模具精度高于0.02毫米、型腔模具精度高于0.05毫米）设计、制造”
《“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	2021年11月	工信部	到2025年，信息化和工业化在更广范围、更深程度、更高水平上实现融合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向制造业各领域加速渗透，范围显著扩展、程度持续深化、质量大幅提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步伐明显加快，全国两化融合发展指数达到105。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知》	2021年11月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进一步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含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高质量发展，带动更多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特制定本清单。包括：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完善信贷支持政策、畅通市场化融资渠道、推动产业链协同创新等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1年11月	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小企业能办大事。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和发展动力，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现提出以下措施：落实落细财税扶持政策、加大融资支持力度、加强创新创业支持、提升数字化发展水平、提升工业设计附加值、助力开拓国内外市场等
《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	2021年6月	工信部、科技部 财政部、商务部、证监会等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快培育发展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业链领航企业（以下简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领航企业）为代表的优质企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023年12月	国家发改委	“第一类鼓励类”之下“十四、机械”之下“13. 关键模具：精密模具（冲压模精度≤0.02毫米、型腔模精度≤0.05毫米）、多工位自动深拉伸模具、多工位自动精冲模具，匹配6000吨以上压铸机的超大型一体化压铸模具（半周长度>4500毫米），搭载10个以上传感器智能复合材料模具，汽车高真空复合精密压铸模具、大型航空航天关键件压力成形模具、大型风电叶片模具，复合材料模具，热流道、氮气弹性元件、自润滑耐磨滑动元件、精定位模具零件等模具标准件”。

模具行业管理部门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引导技术升级和技术改造并实施其他宏观调控措施，对行业发展起到规划、监控等宏观调控作用，有助于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报告期内，与公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行业竞争格局等持续经营能力方面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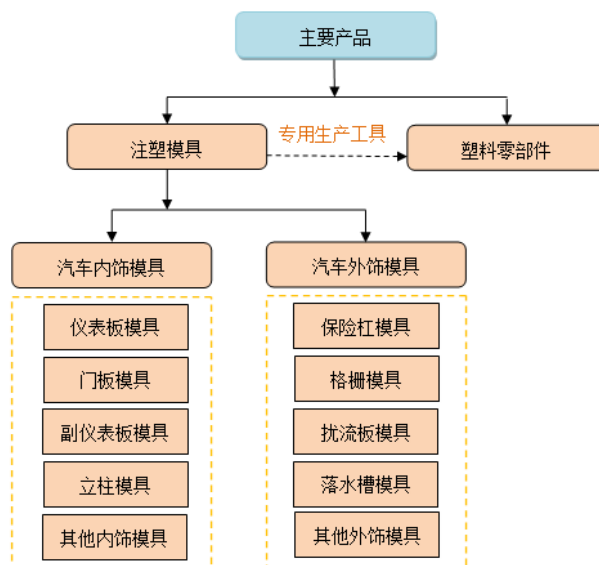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坚持以注塑模具为本，不断提升模具制造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为现代制造业提供注塑模具和塑料零部件产品。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23年，公司注塑模具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5.28%。

公司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目前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公司凭借强大研发实力、领先的技术水平、严格的质量管控和良好的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目前已经形成并拥有数量庞大的稳定、优质客户群体。公司是佛吉亚（Faurecia）、萨玛（SMG）、埃驰（IAC）、安通林（Grupo Antolin）、延锋（Yanfeng）、彼欧（Plastic Omnium）、麦格纳（Magna）、安道拓（Adient）等国际知名汽车内外饰件企业的模具供应商，主要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通用、大众、奥迪、保时捷、雷诺、福特、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等国际知名品牌，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一汽奥迪等合资品牌，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内主流自主品牌，以及理想、小鹏、蔚来、Rivian、比亚迪、吉利、问界、小米等新能源车品牌的生产。依托强大的客户资源网络，公司在汽车模具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公司 2016 年起成为 Faurecia 的“全球战略供应商”，连续多年获评上汽通用的最佳或优秀模具供应商、一汽大众的“A 级模具供应商”或“众创楷模”奖、IAC 的“年度优秀供应商”和“最佳质量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颁发的“中国大型精密注塑模具重点骨干企业”、“优秀模具供应商”、“中国模具出口重点企业”等诸多荣誉奖项，公司系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内的知名供应商。

2、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公司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等领域，注塑模具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内饰模具、汽车外饰模具。公司主要产品及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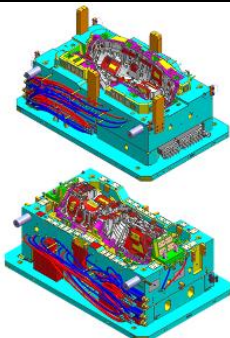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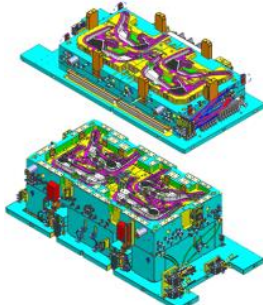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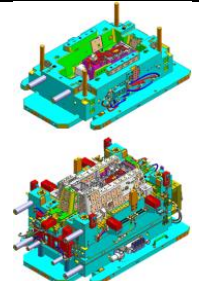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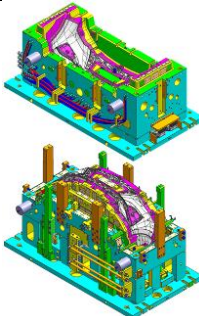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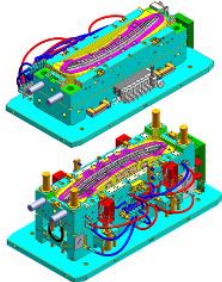
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1) 注塑模具

注塑模具是塑料零部件注塑成型用的基础工艺装备，注塑成型是指注塑机将受热融化的塑料高压注入模具的模腔，经冷却固化，最终得到特定结构和尺寸的塑料零部件的过程。

公司注塑模具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等领域。公司产品以汽车内外饰模具为主，具体包括汽车仪表板模具、保险杠模具、副仪表板模具、门板模具、格栅模具等。

公司的部分汽车注塑模具产品图示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模具说明	模具成型产品的功能与用途
汽车内饰 注塑模具	仪表板模具		安全气囊筋位与仪表板骨架一体成型，气囊区域有网布及螺钉嵌件。仪表板本体，阳光传感器及前端出风口位置使用大弹块成型保证分型线。	汽车仪表板是汽车上的重要功能件与装饰件，是一种薄壁大体积，上面开有很多安装仪表用孔和洞的形状复杂的零部件。
汽车内饰 注塑模具	门板 模具		喇叭网孔单独接水并使用加热棒控制温度，单独控制前后模温，保证与门板、仪表板的间隙以及喇叭孔和地图袋分型面精度。	门内饰板作为汽车内外空间的阻隔部件，起到减少侧面撞击保护乘坐人员，以及美观的作用。另有门把手、地图袋等功能区。
汽车内饰 注塑模具	副仪表板模 具		产品 B 面筋位在顶出方向前部倒扣，通过拉钩脱模；筋位先通过滑块先出模，然后再拉变形，以防止筋位的两个侧面不脱伤；难冷却区域用铍铜镶拼。	汽车副仪表板是用来安装各种仪表、换挡装置、扶手以及放置水杯的零件。
汽车外饰 注塑模具	保险杠模具		两侧大顶块+大盖帽+两端大斜顶。有内分型和外分型，内分型需要多级顶出，拉变形出模。	汽车前后端装有保险杠不仅有装饰功能，更重要是吸收和缓和外界冲击力、防护车身保护车身及乘员安全功能的安全装置。
汽车外饰 注塑模具	前格栅模具		前格栅产品网格成条状，如只在外围布置浇口会造成中部条状无法打满的问题。所以采用直顶式或斜顶式浇口，注塑在产品的条状上。	汽车前格栅安装在前保险杠前部，通过将外部空气如相对风引入发动机舱，起到冷却散热器的作用。另具有外观装饰作用。

用汽车注塑模具生产出来的汽车内外饰件是汽车车身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模具所生产的主要汽车内外饰件示意图如下：



(2) 塑料零部件

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紧密跟随客户业务发展需求，整合国际资源，2019 年公司在泰国设立控股子公司泰国海泰科，为客户提供汽车注塑模具和相应的汽车塑料零部件。

3、主要业务模式

(1) 采购模式

1) 原材料采购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拥有比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采取自主选择供应商与客户指定供应商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采购。

在公司自主采购方式下，公司根据价格是否合理、质量服务是否优良等因素从《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主要采购流程如下：采购需求部门填写《采购申请单》提出采购申请，采购人员以此决定采购型号、数量；采购人员根据物料类别选择约 3 家供应商进行询价，收到报价单后，综合考虑价格、质量、交期和服务等信息，拟定采购订单，交部门经理审核后，进行采购。

在客户指定采购方式下，由客户指定数家供应商供公司选择或者指定原材料的规格、材质。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协议或合同中的规定进行原材料采购。

2) 外协采购

公司外协采购主要有以下两种情况：

①对于部分工序应用较为不普遍，公司不具备生产条件的特殊处理工艺，从成本原则考虑，公司采取委外加工方式完成，如：皮纹、雕刻、热处理等工序采购。

②因订单较多，为应对临时产能不足，公司将整套模具、工序加工等进行委外加工。涉及的工序主要包括 CNC、线切割、火花机等。

公司核心生产环节为设计、关键零部件的精加工、装配和调试等；公司委托外协加工商加工的主要系非关键零部件的单工序或者多工序加工，技术含量相对较低、附加值较小，不属于公司的核心生产环节。

能够提供外协加工的供应商较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外协加工内容技术含量较低、可替代的供应商较多，不存在对外协加工商的重大依赖。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塑模具。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已发展成为“一站式交付”规模生产企业，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包括模具设计、模具制造、模具调试等完整的产业链产品和服务，具备向客户提供注塑生产模具、工艺参数、机械手工装等能力，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的需求，能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配套服务。

注塑模具的用途、设计、规格等差异性较大，为非标准定制化产品。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严格根据客户交付日期组织安排生产计划。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主要包括：客户下单、模具设计、模具生产加工、模具装配、试模验证、质量检测及客户验收出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塑模具，根据行业特点及下游客户需求，公司采用向客户直接销售的模式，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国内外著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公司根据营销策略、销售成本、市场状况、技术和制造复杂程度制定定价策略。销售经理了解目标客户的产品需求后，报价人员负责对设计方案、加工工艺及所需材料、零部件进行技术分析；采购部提供关键材料、零部件的成本价格，再由销售经理综合考虑生产成本、材料成本、运输成本、试模成本以及市场行情等进行产品价格估算，经审核后，确定基础报价。在基础报价的基础上，公司与客户进一步协商后确认最终产品价格。在订单获取后，由项目部经理对该订单的设计、生产、交付全程跟踪负责。

公司在与国内外众多大型企业的合作交流中，发展和积累了一大批优质客户资源。公司配备了专门的售后服务人员，负责产品在国内客户处的售后服务工作；公司在法国、北美、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墨西哥、土耳其、巴西等地发展了稳定的售后服务合作伙伴，负责为国外客户提供完善、及时的售后服务，保障了客户服务质量。

（4）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以产品和技术创新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形成了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研发投入核算体系和研发人员培养体系。

公司自主研发一般流程为业务部门获得客户需求后，向技术部下达相应的研发任务，或者生产部及技术部提起研发需求，随后将研发需求分配给设计部门，设计部门根据研发需求设计完毕并与上述部门沟通确认，设计图纸经检测达到要求后，下达给制造部进行生产。

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和各大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制定了《产学研合作管理制度》，以加强公司与科研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力度，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不断实现产品和技术创新以满足客户需求，进而开拓新

市场、提高经济效益。海泰科模具与青岛科技大学高性能聚合物研究院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就共建研发和成果转化平台、共同申报实施科技计划项目和人才培养与交流等方面开展合作。

4、业绩驱动因素

汽车注塑模具产品属于非标工艺装备，作为汽车注塑模具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内外饰模具的需求主要受汽车新车型开发和改型换代周期的影响。当整车厂计划推出新车或改款原有车型时，整车厂或汽车内外饰件供应商需要重新设计内外饰件，并要求模具企业开发相应模具产品。新车或改款车对内外饰模具的需求量取决于内外饰的丰富程度和成型工艺要求，如果内外饰件的需求量和款式越多，成型工艺越复杂，则需要配置的内外饰模具数量越多。一般地，一款新车需要配置数百套内外饰模具，用于生产各类内外饰件。

除上所述，消费者对汽车适度性、外观和个性化方面的追求通过影响内外饰的数量、款式和成型工艺，以及汽车轻量化要求使用更多低密度、高强度的材料，决定了单款车型对内外饰模具的需求数量及价值大小。汽车内外饰模具行业发展驱动力分析如下：

（1）汽车消费个性化、高端化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汽车逐渐成为每个家庭的必备出行工具。一方面由于不同人群的消费能力不同，以及个体需求存在较大差异，我国汽车消费市场呈现出较明显的个性化特征。另一方面，消费者对汽车的安全和功能诉求越来越高，在居民消费能力稳步提升的大背景下，我国汽车消费市场消费结构趋于高端化。为适应汽车消费新趋势，无论是合资车厂还是自主品牌车厂，都主动寻求差异化，从车型设计、材料与零部件选用，以及电子化等方面创新，开发出多种满足我国消费者审美特点、消费习惯和不同层次需求的汽车款型。

车型数量的增加和高端车消费占比提升，均对汽车内外饰件的种类、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内外饰件差异是汽车差异化的重要体现，不同车型的动力系统往往相似，但内外饰件却各有特点，整车厂需要根据不同消费者的需求差异，调整内外饰件方案，从而增加了对内外饰件的种类需求。和低端汽车相比，中高端汽车更加注重内外饰的设计、材质及制作工艺，通过丰富内外饰配置、提高内外饰品质来提升汽车整体性能和乘车体验。

汽车消费个性化和高端化要求供应更多种类的内外饰件，进而对汽车内外饰模具的种类、结构精度及制造工艺提出了更高要求，是汽车内外饰模具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

（2）新车型开发与旧车型改款周期不断缩短

新车型的推出与原有车型的升级改款速度加快已成为我国汽车行业发展的重要特征。在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高的前提下，人们的消费观念和审美追求也在不断转变，使得一款车的畅销期逐渐缩短。为了更好满足消费者需求，获得市场认可，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汽车生产商纷纷加快了新车型的推出速度，缩短了旧车型的升级改款周期。新车型的开发周期已由原来的 4 年左右缩短至 1-3 年，旧车改性周期也由原来的 6-24 个月缩短到 4-15 个月。

无论是新推出车型还是旧车型改款，往往都涉及到汽车内外饰件的整体或部分更新，而这些更新都需要定制相应的汽车内外饰模具，所以新车型开发与旧车型改款速度的加快为汽车内外饰模具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需求与发展空间。

（3）汽车轻量化

汽车轻量化是汽车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也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一方面，汽车轻量化可以降低单位里程的能源消耗，节省能源，减少排放，符合节能减排的大趋势。另一方面，轻量化可以提高续航里程，减轻“里程焦虑”，而新能源汽车对于轻量化的需求则更为迫切。包括中国在内的全球多数国家均出台政策法规和行业标准，提倡并引导生产和使用

轻量化汽车。

实现汽车轻量化主要有三种途径：材料轻量化、结构设计轻量化和制造工艺轻量化，其中材料轻量化是实现汽车轻量化效果最明显、目前应用最成熟的方式。具体来讲，材料轻量化是指用更低密度、更高强度的塑料、钢材、复合材料和合金材料，如碳纤维、工程塑料、铝合金等，替代传统材料，在保障安全可靠、兼顾舒适的前提下，降低车体重量。结构设计轻量化则通过创新设计，采用有限元分析、局部加强设计等方法，实现布局优化、形状优化、尺寸优化和拓扑优化，最终达到改善结构性能、减轻汽车重量的目的。制造工艺轻量化通过革新制造工艺，应用热成型、激光焊接板、液压成型等工艺，用轻量化材料制造出满足设计要求的轻量化汽车。汽车轻量化的三种实现途径均与汽车模具相关，推动了汽车模具行业的创新发展。不同材料物理特性比较：

材料种类	密度 (g/cm ³)	拉伸强度 (Mpa)	弹性模量 (Mpa)	比强度 (m)	比模量 (km)
钢	7.8	1,000	214,000	1.3	0.27
铝	2.6	400	70,000	1.5	0.27
玻璃增强塑料	2.0	1,100	40,000	5.5	0.20
高模量碳纤维复合材料	1.6	1,100	190,000	6.2	1.20
高强度碳纤维复合材料	1.5	1,400	130,000	9.3	0.87

汽车内外饰件作为汽车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了汽车轻量化发展使命，整车厂对内外饰的轻量化非常重视。目前汽车内外饰轻量化趋势主要体现在内外饰的材料轻质化、内外饰件薄壁化。天然纤维、合成纤维、增强塑料、轻质合金以及其他各类复合材料被越来越多地应用于制造内外饰件，带来非常直接的轻量化效果。汽车内外饰件的轻量化对内外饰模具成型工艺提出了新的要求，是汽车内外饰模具行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优势

(1) 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注塑模具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产品研发、生产经验。公司积极开展新型工艺技术的研究、开发，初步形成了“订单管理—模具设计—工艺规划—制造加工—在线监测—研配组装—试模验证—模具优化”这一成熟可靠的产品生产控制流程。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实践积累，公司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汽车内外饰模具中的各类饰件注塑成型模具的核心技术，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通过多年来在注塑模具领域积累的研发设计与制造经验，已形成了包括物理发泡模具技术、化学发泡模具技术、多色模具技术、模内装饰注塑 (IMD/INS) 技术、低压注塑模具技术核心技术在内的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多项专有技术。该等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已用于公司注塑模具产品。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获得 7 项发明专利和 64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双色注塑成型、低压注塑成型和嵌件注塑成型技术，以及模具热流道应用技术、高速多腔模具应用技术等领域取得了较大突破。拥有山东省省级技术中心、青岛市企业工程中心、青岛市工业设计中心，荣获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在模流分析和模具设计软件基础上自主进行二次开发，建立标准化数据库，极大提升了模具设计效率和设计精度，有效降低了模具成本。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 2,456.35 万元，占 2023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29%。

2023 年末，公司共有员工合计 867 人，其中研发技术人员 156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 17.99%。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在注塑模具等相关领域具有较强的专业水平和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公司从事模具行业的研发和生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提升及研发激励机制的逐步完善，公司研发技术团队规模逐步扩大，且有效降低了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已形成一支技术力量雄厚、富于创新、团结稳定的技术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团队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2）制造工艺优势

公司凭借在注塑模具领域十多年的积累和沉淀，自主研发出标准设计制造工艺流程，建立起完备的设计数据库，在模具产品设计、生产中广泛使用 CAD、CAE、CAM、模流分析等先进软件工具，提高了汽车模具综合设计和制造效率。引进先进加工装备和检测设备保障模具加工能力，公司进口大型五轴深钻孔机、高速铣床、双头火花机和镜面火花机等国际先进加工装备，以及从 90 吨到 3,200 吨不等的十余台注塑机，定制开发电极自动检测系统和 OMV 在机检测系统。依托强大的产品设计和制造能力，公司能够深入的参与整车厂新车型的研究开发，从而为获取客户订单提供有力保障。

2、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公司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目前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公司凭借强大研发实力、领先的技术水平、严格的质量管控和良好的服务，经过二十多年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目前已经形成并拥有数量庞大的稳定、优质客户群体。公司是佛吉亚（Faurecia）、萨玛（SMG）、埃驰（IAC）、安通林（Grupo Antolin）、延锋（Yanfeng）、彼欧（Plastic Omnium）、麦格纳（Magna）、安道拓（Adient）等国际知名汽车内外饰件企业的模具供应商，主要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通用、大众、奥迪、保时捷、雷诺、福特、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等国际知名品牌，上汽通用、一汽大众、一汽奥迪等合资品牌，长城汽车、长安汽车、吉利汽车、奇瑞汽车等国内主流自主品牌，以及理想、小鹏、蔚来、Rivian、比亚迪、吉利、问界、小米等新能源车品牌的生产。依托强大的客户资源网络，公司在汽车模具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公司 2016 年起成为 Faurecia 的“全球战略供应商”，连续多年获评上汽通用的最佳或优秀模具供应商、一汽大众的“A 级模具供应商”或“众创楷模”奖、IAC 的“年度优秀供应商”和“最佳质量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颁发的“中国大型精密注塑模具重点骨干企业”、“优秀模具供应商”、“中国模具出口重点企业”等诸多荣誉奖项，公司系汽车注塑模具行业内的知名供应商。强大的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有效推动公司新业务的开展和产品品质的提升，实现产品生产的规模化和集约化，并切实保证公司生产销售的稳定性和安全性，显著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3、产品优势

（1）产品质量

为满足整车厂对零部件产品安全性、可靠性、绿色环保等指标的要求，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管理和产品生产、检测过程中全面执行 ISO 等国际标准和大众汽车、福特汽车等全球主要汽车制造厂商的技术标准。公司的模具产品凭借高精密度、高稳定性和较长使用寿命，赢得了客户的肯定，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质量形象。

（2）产品交付

公司始终秉承让客户满意的服务宗旨，在产品交期和售后服务上为客户创造更高价值。随着客户产品更新不断加快，在最短时间内向客户交付符合要求的模具产品，对于客户保持市场竞争力非常重要。经过长期的积累，公司开发了先进的模具设计软件，并建立起成熟的模具加工流程，加上核心团队成员丰富的模具开发经验，有效缩短了产品开发周期，为按时按质按量交付提供了保障。由于模具的精密度要求高，专用性较强，公司在交付产品时，会和客户充分沟通，保证呈献给客户的产品是满足客户需求的模具产品。并在模具使用过程中，为客户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4、管理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均拥有丰富的汽车模具行业工作经验，管理团队高效、稳定。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逐步建立起现代化企业管理体制，树立起精益精细的管理理念，摸索出适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管理制度。引入先进信

息化管理软件 MES 系统，建立起可靠的模具制造协同管理平台，有效提升模具制造管理效率。依托锐意进取的管理团队、优秀的企业文化以及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得到较大提升，各项经营指标增长迅速，从而实现了较快的内涵式增长。公司优秀的企业管理能力使得公司具备在注塑模具行业竞争中脱颖而出的较强实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中国经济形势总体呈现回升向好的态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受益于新车型开发与旧车型改款速度的加快，公司订单持续增加。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24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41%；其中，新能源汽车模具收入为 7,318.89 万元，同比增长 67.01%；新能源汽车模具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2.79%，占比同比增长 4.03%。

受首发募投“大型精密注塑模具项目”投产后尚未产生足额收益以覆盖新增的运营管理费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使得有息负债规模增加、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存货计提减值及跌价等因素影响，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8.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7.17%。

报告期内，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在以董事会为核心的管理层领导下，审时度势、迎难而上、抓住核心、锐意进取，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通过“以销售为龙头、以质量为生命、以创新为动力、以服务为抓手”的经营理念，强化市场开拓，精细成本管理，扎实推进各项工作。2023 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客户结构更加优化，新接订单较快增长

2023 年，公司积极进取，充分发挥在行业内的品牌优势，公司在提高服务质量增强原有客户粘性的基础上，持续加大对国内外新客户的开发力度，客户结构不断完善，2023 年新开发 4 家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客户、4 家传统燃油车客户，及 1 家储能客户。新签订单额不断增加，公司 2023 年新接订单 6.71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47%（其中：新能源汽车注塑模具订单额增长 73.38%）。

（2）技术创新步伐加快，核心技术不断累积

2023 年，公司以研发作为企业发展的不竭动力，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工艺和节能环保方面的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 2,456.3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4.11%，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98.35%。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模协“精模奖”两项，其中技术部郭峰团队“七组件模内成型及装配注塑模具”荣获“精模奖”一等奖，吕法勇团队“复材模内成型嵌件侧装饰板注塑模具”荣获“精模奖”二等奖。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专利 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 项，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取得专利合计 7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64 项。2023 年公司新增核心技术如下：

1) 开模发泡注塑模具技术。该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解决了传统发泡技术制品泡孔易破裂，导致产品表面坑洼不平，外观质量较差，难以运用到汽车外观产品上等等问题，该项技术生产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传统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对于实现汽车轻量化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2) 冷却水路轨迹线快速生成技术。该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可智能判断水路流动轨迹，自动生成水路运动轨迹线，人工干预小，运行速度快，效率高；生成的轨迹用于模流分析，提高了模流仿真结果的一致性。解决了水路轨迹需要人工操作，显著提高了模具设计及模流分析效率，缩短模具开发周期。

3) 注塑+PUR 反应成型技术。该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该技术的应用，提升了产品的质量，成型的产品不仅拥有注塑产品尺寸稳定、精度高等特点，而且有美观的 A 级薄膜表面，还兼具耐久性的特点。注塑+PUR 反应成型技术可以广泛应用于汽车、电子、医疗器械、家具等多个领域。

(3) 新增产能加快释放，履约保障更加有力

2023 年，公司首募“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陆续投产，该项目配置了更先进的高速加工中心、五轴钻铣复合机床、火花机和合模机，建设了全新的石墨电极制造检测柔性生产线，钢件柔性制造生产线，有效提高加工效率和提高加工精度，缩短了项目的开发周期，提高了产品开发的稳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数字化工厂的信息化管理优势，合理统筹设计能力，科学安排产能调度，在宏观环境影响全球供应链紧张的情况下，确保向国内外客户如期交付产品。公司获评埃驰中国区 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

(4) 国际布局有序推进，贴近市场强化服务

2023 年，公司在法国斯特拉斯堡成立全资子公司，旨在实现市场开拓、项目对接及售后服务无缝隙，为全球客户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与全面的优质服务。与此同时，公司也将加大对泰国子公司的投资，这有助于泰国子公司立足泰国市场，进而辐射东南亚市场，真正做到贴近市场、服务市场。

(5) 精细化管理持续深化，降本增效走深走实

2023 年，公司提出“精细化管理年”，要求各部门根据自身特点，深入研究细化各项操作规程与管理规范，真正做到技术创新使得降本增效成为可能、生产制造使得节能降耗成为可能、管理职能使得流程简化高效成为可能。

①2023 年，公司组建专门技术人员结合重要大型模具高风险程序问题，做了编程防呆应用开发，从加工源头解决了大部分人为疏忽的低级质量问题。

②2023 年，公司升级标准件库，新标准件库可以自动判断模型信息，根据模型自动调用标准件，可批量调用多个标准件，并通过保留允许调整的尺寸实现防错，大大提高了设计研发效率和质量。

③2023 年，公司搭建完成海泰科知识管理平台，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包括知识体系、知识门户、新人门户、知识仓库、知识搜索、员工培训、移动办公等，集成了员工日常使用的业务系统，提效协同办公效率。通过统一移动办公平台（钉钉）与移动端门户，打造高效便捷移动办公，让每一位员工可以通过移动端快速处理各类办公事务，实现了在线流程、在线学习、在线知识管理等智能办公场景。

(6) 以信息披露为中心，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积极督促董监高及关键少数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最新颁布的各项法规、规范性文件，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致力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三会一层”治理沟通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事的监督作用，有效采纳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机构的专业意见；落实内部审计各项工作要求，压实内部审计的内部监督责任。同时，公司通过互动平台与召开业绩说明会的方式，就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经营业绩以及利润分配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沟通，同时听取广大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2、收入与成本**(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72,438,348.90	100%	500,318,854.64	100%	14.41%
分行业					

新能源汽车	73,188,866.84	12.79%	43,822,300.64	8.76%	67.01%
传统燃油汽车	483,616,052.86	84.48%	449,877,129.57	89.92%	7.50%
其他	15,633,429.20	2.73%	6,619,424.43	1.32%	136.18%
分产品					
注塑模具	488,162,626.23	85.28%	415,161,355.48	82.98%	17.58%
塑料零部件	79,952,847.15	13.97%	79,812,859.69	15.95%	0.18%
其他	4,322,875.52	0.76%	5,344,639.47	1.07%	-19.12%
分地区					
内销	141,096,292.39	24.65%	188,465,949.67	37.67%	-25.13%
外销	431,342,056.51	75.35%	311,852,904.97	62.33%	38.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2,438,348.90		500,318,854.64	100.00%	14.4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汽车	73,188,866.84	55,099,040.59	24.72%	67.01%	54.56%	6.07%
传统燃油汽车	483,616,052.86	368,073,135.92	23.89%	7.50%	5.28%	1.60%
分产品						
注塑模具	488,162,626.23	368,557,694.17	24.50%	17.58%	10.83%	4.60%
塑料零部件	79,952,847.15	64,496,000.70	19.33%	0.18%	20.04%	-13.35%
分地区						
内销	141,096,292.39	111,549,549.96	20.94%	-25.13%	-26.41%	1.37%
外销	431,342,056.51	324,199,316.95	24.84%	38.32%	37.30%	0.56%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2,438,348.90	435,748,866.91	23.88%	14.41%	12.39%	1.3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汽车模具制造	销售量	套	489	481	1.66%
	生产量	套	629	572	9.97%
	库存量	套	429	289	48.4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增加幅度超过 30%，主要由于 2023 年汽车产业链加速恢复，公司的生产进度也在加快，本期制造完成并发出的模具较多，客户在测试验收也有一个过程，预计发出的模具将在 1~1.5 年陆续确认收入，并从存货结转。伴随公司产能提升，未来库存商品较多的情况可能会持续。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注塑模具	直接材料	152,100,362.10	34.91%	138,842,865.53	35.81%	-0.90%
注塑模具	直接工资	53,064,297.52	12.18%	41,972,045.50	10.83%	1.35%
注塑模具	制造费用	36,358,362.99	8.34%	27,976,867.12	7.22%	1.12%
注塑模具	外协加工	95,859,311.93	22.00%	94,803,596.24	24.45%	-2.45%
注塑模具	运费及其他	31,175,359.63	7.15%	28,959,119.22	7.47%	-0.32%
塑料零部件	直接材料	41,113,823.86	9.44%	33,103,610.85	8.54%	0.90%
塑料零部件	直接工资	6,433,262.15	1.48%	4,870,378.52	1.26%	0.22%
塑料零部件	制造费用	14,467,457.97	3.32%	14,977,683.70	3.86%	-0.54%
塑料零部件	外协加工	654,378.43	0.15%	54,605.88	0.01%	0.14%
塑料零部件	运费	1,827,078.29	0.42%	723,765.03	0.19%	0.23%
其他	直接材料	1,314,812.09	0.30%	391,778.27	0.10%	0.20%
其他	直接工资	333,710.87	0.08%	239,040.62	0.06%	0.02%
其他	制造费用	806,581.88	0.19%	304,300.68	0.08%	0.11%
其他	加工费	166,068.06	0.04%	317,229.17	0.08%	-0.04%
其他	运费	73,999.14	0.02%	175,319.43	0.05%	-0.03%
合计		435,748,866.91		387,712,205.7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新增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6,236,377.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2.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35,494,586.92	23.67%
2	客户二	106,012,684.08	18.52%
3	客户三	77,061,175.10	13.46%
4	客户四	62,491,055.32	10.92%
5	客户五	35,176,875.65	6.15%
合计	--	416,236,377.07	72.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301,368.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9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736,078.80	5.03%
2	供应商二	16,451,719.29	4.41%
3	供应商三	13,545,896.34	3.63%
4	供应商四	12,951,655.38	3.47%
5	供应商五	12,616,018.76	3.38%
合计	--	74,301,368.57	19.9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科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6,404,496.94	18,766,825.15	40.7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导致计提的售后服务费增加，及股权激励、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2,736,476.03	19,053,285.96	19.33%	主要系本期服务费、股权激励、折旧摊销、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593,619.16	-10,146,179.62	164.99%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	24,563,511.55	20,580,869.87	19.35%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项目投入及股权激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RD112-组合式滑块导向结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3-跨顶式滑块油缸固定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4-模内切浇口注塑结构的研发	模内切浇口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5-碳纤维模片定位结构的研发	碳纤维板复合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6-滑块内齿条螺纹脱模结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7-直顶斜顶脱倒扣的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8-保险杠抽芯顶出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19-快速互换镶件的固定方式的研发	快速互换镶件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0-模具焊接柱做镶套脱模结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1-前模弹块脱筋位结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2-双色模具机械抽芯结构的研发	多色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3-弹簧弹块防粘模结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4-气拍防顶白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5-抽芯锁紧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6-boss 柱顶杆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7-一种防撞模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8-防粘模滑块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29-基于带抽芯模具的抽芯强制保险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0-基于注塑模具产品上倒扣脱模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1-基于注塑模具上镶针通水路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2-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大型限位夹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导柱驱动大斜顶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4-基于双色注塑模具的斜导柱滑块自动换型腔机构的研发	多色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5-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驱动抽芯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6-基于热压注塑模具新型拉布针固定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7-基于注塑模具的防留痕局部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8-基于注塑模具的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

高筋位防粘差速顶出机构的研发		具产品已上市	件细分市场	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39-基于注塑模具的斜向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0-基于注塑模具的跷跷板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1-基于多腔注塑模具的一套油缸两个顶出方向的机构的研发	多腔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2-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锁紧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3-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驱动滑块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4-基于开模发泡模具的随行机构的研发	开模发泡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5-基于注塑模具双斜顶驱动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6-基于注塑模具稳定斜顶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7-基于注塑模具直顶驱动小斜顶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8-基于开模发泡模具的内部随行机构的研发	开模发泡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49-基于注塑模具氮气弹簧驱动斜顶前模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0-基于注塑模具的抽芯驱动斜顶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1-基于双色注塑模具的油缸控制型腔形状机构的研发	多色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2-基于双色模具的对射双色模具的研发	多色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3-基于注塑模具抽芯行程开关撞杆安装方式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4-基于注塑模具的前模抽芯防撞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5-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与顶出杆相对运动保障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6-基于前模顶出模具的机械式驱动辅助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7-基于注塑模具的嵌件检测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8-基于注塑模具的合模防撞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59-基于保险杠模具的氮气弹簧驱动斜顶保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护机构的研发				
RD160-基于注塑模具的偏心顶杆的水套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1-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型腔快速更换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2-基于注塑模具的模具组合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斜顶直顶驱动弹块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已完成, 相关模具产品已上市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4-基于注塑模具的自动脱料把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相关模具进入试生产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5-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背滑块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相关模具进入试生产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6-基于保险杠模具的直顶加速下坡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相关模具进入试生产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7-基于注塑模具的雷达孔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相关模具进入试生产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8-基于叠型模具的支撑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相关模具进入试生产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69-基于注塑模具的侧面滑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中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0-基于注塑模具的潜浇口在滑块上的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中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1-基于保险杠模具的产品通孔防熔接线成型结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中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2-基于注塑模具的带水套式斜顶滑座组件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中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对顶油缸机构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中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4-基于注塑模具的倒锥形防粘斜顶筋位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5-基于注塑模具的大型镶件在机更换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6-基于注塑模具的冷却水路流动轨迹线生成方法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7-基于注塑模具的定模顶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8-基于注塑模具的控制刀片退出不同距离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79-基于保险杠模具的轴承组件的研发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0-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固定在二次顶出板的	汽车保险杠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辅助杆斜顶组件的研发				
RD181-基于注塑模具的司筒加顶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2-基于注塑模具的防打退抽芯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3-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小试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4-基于注塑模具的注塑成型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5-基于注塑模具的产品脱模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6-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弹块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7-基于注塑模具的产品强脱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88-基于注塑模具的弹性斜顶机构的研发	注塑模具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1-一种高光高韧免喷涂 PC/ABS 复合材料及制备方法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2-一种高含量玻纤增强尼龙 6 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3-一种防架桥的自动疏通器及挤出机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4-一种可辅助拉条的多功能移动水槽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5-一种疲劳性检测的实验装置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6-一种循环控温系统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7-一种用于挤出机的循环制冷系统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8-一种熔融指数仪的清理器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09-一种螺杆的自动清理器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RD10-一种挤出机机筒的自动清理器	塑料造粒挤出技术扩展	项目机构进入研究阶段	产品服务于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扩展细分领域，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6	94	65.9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99%	13.66%	4.3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86	39	120.51%
硕士	3	0	1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5	60	91.67%
30~40 岁	41	34	20.5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	--------	--------	--------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563,511.55	20,580,869.87	20,352,458.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9%	4.11%	3.4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吸纳更多的研发人员，参与研发项目，为公司研究新工艺、新技术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93,906.91	492,823,565.20	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970,339.55	502,471,997.69	1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76,432.64	-9,648,432.49	-344.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000,525.37	1,789,089,284.55	-9.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3,170,255.64	1,895,853,411.22	4.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69,730.27	-106,764,126.67	-239.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671,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76,353.10	25,975,523.49	10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195,246.90	-25,975,523.49	1,513.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08,721.97	-138,046,783.47	73.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44.39%，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采购款及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39.22%，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 1513.62%，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216,728.52	17.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6,324.25	0.78%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外汇套期保值产品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1,860,456.55	-49.96%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34	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账款核销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31,059.87	1.39%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外捐赠所致	否
其他收益	4,761,363.24	20.06%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5,890,879.69	-109.06%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14,773.07	0.48%	主要系本报告期处置闲置旧设备取得收益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1,030,868.17	6.00%	155,760,412.97	11.71%	-5.71%	主要系前报告期期末资金用于购买理财所致
应收账款	341,343,504.65	18.45%	220,629,791.77	16.58%	1.8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增加，及有反向保理未提前融资所致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458,184,108.90	24.76%	369,572,944.53	27.78%	-3.02%	主要系本报告期受生产周期及验收周期影响，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386,440,355.53	20.88%	176,108,891.19	13.24%	7.64%	主要系本报告期首募在建工程验收及设备验收所致
在建工程			66,449,586.39	4.99%	-4.99%	主要系本报告期首募项目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6,220,442.52	0.34%	4,628,214.24	0.35%	-0.01%	本报告期变化不大
短期借款					0.00%	
合同负债	246,340,159.34	13.31%	144,211,503.44	10.84%	2.47%	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订单较多，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0.00%	
租赁负债	1,875,742.65	0.10%	2,853,205.05	0.21%	-0.11%	本报告期变化不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1,333,462.06	17.91%	122,428,317.81	9.20%	8.71%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行可转债闲置资金购买理财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01,558.79	3.83%	113,654,022.39	8.54%	-4.71%	主要系本报告期 IPO 募投项目设备已验收所致
应付票据	79,037,929.14	4.27%	92,060,756.87	6.92%	-2.65%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票据未到期承兑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35,154,365.31	7.30%	130,130,453.36	9.78%	-2.48%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供应商货款
应付债券	277,824,981.22	15.1%			15.1%	主要系本报告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2,428,317.81	215,144.25			1,812,460,000.00	1,603,770,000.00	0.00	331,333,462.06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15,000.00							21,01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561,829.39	0.00			0.00	0.00	6,586,097.02	8,147,926.41
上述合计	145,005,147.20	215,144.25			1,812,460,000.00	1,603,770,000.00	6,586,097.02	360,496,388.47
金融负债	0.00						28,800.00	28,80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青岛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共 9,128,841.22 元。

(2) 因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诉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2023 鲁 0214 民初 3347》被冻结农业银行自有资金 1,568,540.00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21,015,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	销售模具、提供售后服务	新设	3,916,46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0.00	否	2023-08-29	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合计	--	--	3,916,46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51,664.00	45,287.55	12,227.97	40,466.16	2,081.50	2,081.50	4.03%	486.25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0
2023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9,657.16	39,137.56	53.60	53.60	0	0	0.00%	3,632.0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合计	--	91,321.16	84,425.11	12,281.57	40,519.76	2,081.50	2,081.50	2.28%	4,118.2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公司于 2021 年 6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1,664.0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6,376.45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287.5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40,466.16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0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金额 5,75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6.25 万元，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 3,965,716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657.1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19.6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137.56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53.60 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400.00 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金额 27,319.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32.02 万元，具体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	否	30,239.66	30,239.66	6,339.07	26,946.35	89.11%	2023年07月31日	241.52	241.52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是	5,725.66	3,644.16	1,536.75	2,887.66	79.24%	2023年07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23年07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4.年产15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	否	39,137.56	41,219.06	1,100.24	1,100.24	2.67%	2025年07月31日	-	-	不适用	否
5.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25.51	2,025.51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0,102.88	80,102.88	11,001.57	37,959.76	--	--	241.52	241.5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280.00	2,56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80.00	2,560.00	--	--	-	-	--	--
合计	--	80,102.88	80,102.88	12,281.57	40,519.76	--	--	241.52	241.5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 额、用途及使用 进展情况	<p>适用</p> <p>1、2021年7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4,322.23万元。 2、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28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于2022年5月6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28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于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4、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560.00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报告期内发生</p> <p>公司于2023年2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将新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场地变更为与“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共用场地。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年5月19日，公司已将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海泰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0 元。</p> <p>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8,400.00 万元。</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总投资额，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2,081.50 万元以借款的方式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新材料“年产 15 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p> <p>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025.51 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1、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授权额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4,000.00 万元至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其中，20,00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23 年 7 月 28 日；4,000.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p> <p>2、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具、海泰科新材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可以由公司使用，亦可以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使用，但应予以合并计算。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将覆盖前次授权额度，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p> <p>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金额为 5,75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p> <p>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金额为 27,319.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4 月，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将募集资金理财账户用于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上述事项违反了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的要求。公司发现上述问题后，立即进行整改、采取纠正措施，咨询持续督导机构专业意见，组织员工学习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加强募集资金涉及账户的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将自有资金转出并注销涉及前述事项的募集资金理财账户。</p> <p>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该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使用不规范的情况不影响本期可转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对本期债券的存续及偿还造成不利影响。</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 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2,081.5	1,046.64	1,046.64	50.28%	2025 年 07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81.5	1,046.64	1,046.6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总投资额，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2,081.50 万元以借款的方式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新材料“年产 15 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泰科模具	子公司	注塑模具	125,000,000.00	1,357,113,666.37	661,409,293.34	501,132,752.42	26,955,252.88	25,503,698.95
泰国海泰科	子公司	塑料零部件	40,045,133.11	120,735,234.02	86,120,255.98	76,923,644.70	9,407,482.21	7,663,863.8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	投资设立	新设立公司，对公司整体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总体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力，秉承“智能绿色制造”的理念，坚持技术集成化、产品品牌化、管理信息化、经营国际化的发展战略，坚持发展注塑模具设计制造核心业务，不断拓展注塑制品等相关业务，立足自身的技术、品牌和服务优势，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注塑模具领域从原料到产品的全面系统的解决方案，创造全球注塑模具行业的“智能绿色制造品牌”和“受人尊重的模具品牌”。

2、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目标

公司未来三年将充分发挥自身在研发、设计、品质、服务、生产管理、客户资源、系统解决方案等方面的优势，一方面继续深耕注塑模具行业，另一方面积极开拓高分子新材料行业，持续开展技术创新，加强客户协同研发，不断提升服务水平，积极开拓市场，加快扩大规模，发展全球优质客户，完善全球市场布局，努力成为全球领先的模具品牌企业。

（1）生产制造方面

1) 在公司的核心业务模具生产制造方面，公司将继续实施技术升级和规模扩充。公司将以智能制造技术为主攻方向，实施大数据建设及云平台探索，加强客户数据交互和远程运维探索，以工业互联网为新动能来推动模具生产制造加快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大幅提升产品品质、生产效率和装备、工艺和管理水平。

2) 在公司拟开拓的高分子新材料项目方面。公司将新增改性塑料的生产加工能力，努力满足下游客户对“模塑一体化”、“一站式采购”的服务需求，提高模具开发的针对性和适用性，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实施后将提升现有业务的协同发展能力，抓住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车的发展机遇，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技术开发和创新方面

公司的研发模式以产品和技术创新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形成了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研发投入核算体系和研发人员培养体系。

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和各大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制定了《产学研合作管理制度》，以加强公司与科研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力度，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不断实现产品和技术创新以满足客户需求，进而开拓新市场、提高经济效益。报告期内，海泰科模具与青岛科技大学高性能聚合物研究院签订了产学研合作协议，就共建研发和成果转化平台、共同申报实施科技计划项目和人才培养与交流等方面开展合作。

（3）新产品开发方面

1) 公司将发挥自身在设计、研发、制造方面的经验优势，夯实现有产品和技术基础上，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积极开展新产品开发工作，如轻量化模具研究、高端汽车大型复杂精密结构部件和功能部件的模具开发等，持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公司以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业务为抓手，在材料注塑成型方面不断积累经验，在客户试模及量产过程中进行全方位服务，满足客户对注塑原材料的性能要求与技术指标，在现有改性塑料相关的核心技术继续突破，持续开发改性塑料新技术与新产品。

（4）市场布局

1) 通过多年来的市场开拓和积累，公司在注塑模具国际国内市场均积累了良好信誉，取得了较好经营业绩，目前公司境外销售规模约占到公司总销售额的一半，具备了较强地参与全球注塑模具市场竞争的能力。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全球模具产业转移和全球采购带来的新的发展契机，继续加大对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同时，公司将在欧洲、北美洲等汽车主要产业集中区域有序设立分支机构，实现市场开拓、项目对接及售后服务无缝隙，为全球客户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与全面的优质服务；

2) 公司作为汽车注塑模具行业的领头企业，专注于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与众多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整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较为成熟的营运模式与盈利模式。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面向同一客户群体和目标市场，在市场营销、客户渠道上可以进行资源共享和二次开发，高分子新材料项目建成后，与公司既有业务的营运模式、盈利模式不存在重大差异。

3、实现发展目标的各项举措

（1）新业务开发计划

公司将在保证和提升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加快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建设进度，力争项目早日投产、早日实现经济效益，快速实现募投项目计划产能，在新业务领域实现突破。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技术、品牌、经验和人才方面的优势，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需要，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增强公司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提高公司利润水平，拓宽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人才引进计划

公司将加快对优秀人才，特别是专业技术人才、中高级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和产品销售能力，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3）市场布局计划

公司将在欧洲、北美洲等汽车主要产业集中区域有序设立分支公司，实现市场开拓、项目对接及售后服务无缝隙，为国内外客户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和全面优质的服务。

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及行业波动风险

世界各国的汽车产业政策以及汽车自身的发展状况存在调整变化的可能；近年来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大市场环境的周期性波动都会对汽车消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汽车整车厂商之间的竞争亦加剧，行业优势企业凭借较强的技术和资金实力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整车行业的销量集中度将有可能提升。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厂商，这些企业发展稳定，经营业绩良好，但如果客户经营状况受到宏观经济下滑的不利影响，将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密切关注国内外市场动态，加强风险意识，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作出战略调整和风险应对措施，灵活调整经营策略。面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加强公司品牌宣传，做好客户售前、售中及售后服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注塑模具的主要原材料为模板、模架、热流道等。模板、模架主要为模具钢制品，属于价格波动频繁的大宗商品，对经济环境变化、铁矿石和国际石油价格等外部因素变动的敏感度较高。如模板、模架、热流道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外部经济环境突变或突发事件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重大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一方面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效率，优化工艺流程，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与供应商签署长期合作协议，在钢材价格波动一定幅度内控制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避免采购价格的频繁波动；当钢材价格波动一定幅度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波动时，公司也会结合下游市场情况适时调整销售价格。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由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业务经营模式所决定。公司客户多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其资产规模较大、经营稳定、商业信誉良好，为公司的长期业务合作伙伴，坏账风险较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也将有所增长，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资金周转等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面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制定合理的信用政策，加强对客户信用调查，落实内部催收款项的责任，将应收款项的回收与内部各业务部门的绩效考核及其奖惩挂钩。对到期的应收账款，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

（4）汇率风险

公司出口销售业务主要以欧元、美元等国际货币结算，由于公司的模具业务从签订销售订单到最终实现收入需要经过较长的时间周期，如果国家的外汇政策发生变化，或人民币汇率水平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产品出口和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对汇率实时监控，合理控制持有外币资产规模，加强外汇风险防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选用合理的外汇避险工具，以降低汇率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5）核心人员流失和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汽车塑料模具行业快速发展，专业人才的积累远远不能满足行业发展的需要。专业性强、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是行业重要的资源和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流程优化起着关键的作用。人才争夺日趋激烈，各企业之间的人才竞争将有可能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短缺。

应对措施：公司已建立一套有效的人才引进与激励制度，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将不断加大培养和引进更高水平人才的力度，以满足公司日益发展壮大的需要，同时，不断完善各种激励方式，促进公司和员工利益共享机制的形成，在最大程度内保持并发展壮大公司现有的核心人才团队。

(6) 募投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公司研发水平、提升技术档次及加工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但项目实施后形成的产能能否得到有效利用存在不确定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开拓进度、销售价格、生产成本等都有可能因市场变化而与公司的预测发生差异，使实际的项目投资收益小于估算值。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同时加强募投项目的管理，并持续发挥公司的产品技术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收益，以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3月13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3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301022海泰科调研活动信息20230314》
2023年05月17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其他	其他	参与公司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5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5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6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6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6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7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7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7月2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7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301022海泰科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30725》
2023年08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8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8月2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9月08日	电话会议	其他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9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9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3年09月15日	电话会议	其他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2023年9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3 年 9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 10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3 年 11 月 08 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其他	其他	参与 2023 年青岛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 11 月 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2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 11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3 年 12 月 04 日	线上会议	其他	机构	参与单位名称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内容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 12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了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023 年度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均邀请见证律师依法依规进行现场见证。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7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均由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担任。除战略委与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参考。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监事通过参加相关培训，进一步学习并熟悉了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自身的履职能力。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企业绩效考核评级与激励机制，董事会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管进行绩效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并指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了《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都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8、内部审计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有效地规范了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场所、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及其他辅助配套设施和权利，对所属资产拥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支配公司资金、资产或其它资源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干涉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独立依法纳税。

4、机构方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已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独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管理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在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上均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66%	2023 年 02 月 20 日	2023 年 0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25%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24%	2023 年 08 月 07 日	2023 年 08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85%	2023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9 月 0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文强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2003年11月19日	2025年07月28日	20,049,551	6,014,865	0	0	26,064,41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总经理	离任	2003年11月19日	2023年12月25日						
王纪学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11,321,147	3,396,344	0	0	14,717,49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副总经理	离任	2003年11月19日	2023年12月25日						
			总经理	现任	2023年12月25日	2025年07月28日						
王洪波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2年07月29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陈涛	男	43	董事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丁乃秀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刘树国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张美萍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任勇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5年07月28日	1,614,667	484,400	0	0	2,099,067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马丽	女	40	监事	现任	2022年07月29日	2025年07月28日	322,933	96,880	0	0	419,813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孙亚吉	男	3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08月08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李玉宝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9年08月01日	2023年08月07日	0	0	0	0	0	
梁庭波	男	51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01月07日	2025年07月28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3,308,298	9,992,489	0	0	43,300,78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玉宝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任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文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孙文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3)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纪学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纪学先生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次董事会之后，王纪学先生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文强	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12 月 25 日	主动辞任
王纪学	副总经理	任免	2023 年 12 月 25 日	被聘任为总经理
李玉宝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3 年 08 月 08 日	主动辞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孙文强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材料加工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青岛三和实业有限公司技术经理；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就读；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青岛琴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青岛科技大学担任教师；2003 年 10 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2004 年 1 月至今历任海泰科模具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执行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兼任泰国海泰科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兼任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委员；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海泰科新材料总经理；2023 年 9 月 12 日至今，任无锡金润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青岛市城阳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主席、副会长。

王纪学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7 月至 2003 年 10 月历任青岛海尔模具公司 CAD/CAM 工程师、C3P 技术中心副主任、质量部、制造部、项目部、采购部部长；2012 年 1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青岛海科模内装饰有限公司监事；2003 年 10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监事，现任董事、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今历任海泰科模具董事、监事、副总经理，现任总经理；2019 年 7 月至今兼任泰国海泰科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兼任海泰科新材料执行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海泰科新材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涛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青岛信莱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06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青岛海尔模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任海泰科模具市场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洪波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中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0 月至今历任海泰科模具设计工程师、技术部部长、技术总监；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曾获“青岛市科学技术奖”、中国模具工业协会首届“百名卓越模具工匠、百名匠心模具精英”匠心模具精英等荣誉。

丁乃秀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材料加工工程专业，青岛科技大学教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青岛科技大学高分子材料教师。200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青岛科技大学高分子材料副教授；2014 年 12 月至今，任青岛科技大学高分子材料教授；2014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3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任北京北化高科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委员；2023 年 11 月至今，任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树国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南车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材料会计；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青岛四方川崎车辆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历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3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7 月至今，任日照市硕和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美萍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二级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2019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合伙人；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分子材料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青岛海尔模具有限公司企划处长；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青岛海易居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经理；2004 年 7 月至今，任海泰科模具国内项目市场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马丽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历任公司及海泰科模具财务主管；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青岛惠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青岛科大海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孙亚吉先生，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专业，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青岛益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车间段长；2017 年 7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青岛英顺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大客户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任华沃航运（山东）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梁庭波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至 2003 年，任合肥市第一粮食仓库审计处长；2003 年至 2010 年，任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总监；2010 年至 2012 年，任安徽省皖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至 2013 年，任广东复兴食品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3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文强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委会委员	2022 年 05 月 12 日		否
孙文强	无锡金润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9 月 12 日		否
丁乃秀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7 月 28 日	2023 年 05 月 18 日	是
丁乃秀	青岛三力本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6 月 18 日		是
丁乃秀	青岛科技大学	教授	2015 年 01 月 29 日		是
丁乃秀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1 月 09 日		是
丁乃秀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委会委员	2022 年 05 月 12 日		否

刘树国	山东鑫海润邦医疗用品配送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5年07月01日		是
刘树国	上海保立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23日		是
刘树国	日照市硕和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07月25日		是
张美萍	北京德和衡（青岛）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合伙人	2019年05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述“其他单位”不包含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

（2）确定依据：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以员工岗位为依据确定，奖金以公司年度盈利水平和各部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依据确定；公司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金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202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564.6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文强	男	51	董事长	现任	102.05	否
孙文强	男	51	总经理	离任	102.05	否
王纪学	男	52	董事	现任	102.03	否
王纪学	男	52	总经理	现任	102.03	否
王纪学	男	52	副总经理	任免	102.03	否
马丽	女	40	监事	现任	19.17	否
陈涛	男	43	董事	现任	122.47	否
任勇	男	49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5.97	否
李玉宝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4.73	否
孙亚吉	男	3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8.07	否
王洪波	男	44	董事	现任	55.81	否
梁庭波	男	51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56.36	否
丁乃秀	女	48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刘树国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张美萍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合计	--	--	--	--	564.66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01月13日	2023年01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02月01日	2023年02月0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承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3月10日	2023年03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6月20日	2023年06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07月20日	2023年07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08月10日	2023年08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9月01日	2023年09月0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9月18日	2023年09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变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文强	12	12	0	0	0	否	4
王纪学	12	12	0	0	0	否	4
陈涛	12	11	1	0	0	否	4
王洪波	12	11	1	0	0	否	4
丁乃秀	12	0	12	0	0	否	4
刘树国	12	0	12	0	0	否	4
张美萍	12	0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孙文强、王纪学、丁乃秀	3	2023年07月14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年08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对境外投资可能面临的挑战做了深入调研和分析，提出了宝贵意见，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年09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张美萍、孙文强、丁乃秀	1	2023年12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拟聘任人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丁乃秀、王纪学、刘树国	2	2023年04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年08月0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树国、王纪学、张美萍	8	2023年01月0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年01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年02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与内部审计负责人沟通内控情况及年度计划，与审计沟通审计报告情况。	无
			2023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9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刘树国、王洪波、张美萍	2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 2024 年度内部审	无	无

					核计划进行审核，并充分与内部审计负责人进行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	--	--	--	--	-----------------------------------	--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2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6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16
销售人员	53
技术人员	156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27
合计	8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
本科	150
大专、中专、职高、高技	541
高中及以下	171
合计	867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员工与公司共成长，收益与贡献相匹配的原则，同时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为员工提供稳定且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并按照部门和工作岗位制订了相适应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标准。公司依据公司发展情况、当地薪酬标准、行业市场情况等适时调整相关薪酬标准，确保薪酬体系的持续性、公平性和竞争力。公司的薪酬体系和相关政策旨在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的开展紧密围绕公司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通过加强与国内高职院校、大学的合作与交流，利用内外部优势资源，建立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在提升研发人员的同时，也注重生产车间一线员工的技能水平提升。公司行政人事部制订

了覆盖各部门和各专业的全员培训计划，持续开展安全培训、岗位专业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等。通过丰富培训形式、建立内部讲师团队，实现讲师、员工能力共同成长，助力公司业务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安全培训，通过安全三级教育以及安环部门根据公司风险识别制定的专项安全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增加员工应急处置知识，减少安全事故发生风险。岗位技能培训方面，公司在生产车间开展师徒带徒方式的员工技能培训，通过专岗技能课程的培训，配合定期考评，促进新员工的岗位技能提升。此外，针对非生产员工，公司也提供了与其岗位相应的培训计划，通过线上课程培训、专项培训等方式和渠道满足各部门员工培训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920 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1,92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320 万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3,2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1,632,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1,63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69,085,473.5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制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163.20 万元（含税），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 24,745.35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业绩稳定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同意此项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 120 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90.06 万股，授予价格为 15.62 元/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年薪相结合的薪酬制度，薪酬方案根据职务、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在年末综合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及对高级管理人员分管部门的业绩表现和其本人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并浮动发放。

此外，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长期激励政策，极大增强了公司管理团队的责任感、使命感，充分调动了管理团队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管理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适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其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的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2)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管理机构，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具体责任人，发挥表率作用。公司对组织架构和内部机构进行了全面梳理，并建立了评估调整机制，定期对组织架构设计和运行的效率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3)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海泰科模具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海泰科新材料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泰国海泰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的评价标准：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发生的舞弊行为。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出现以下情形并造成重大影响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④重大缺陷不能得到

	<p>2.重要缺陷的评价标准：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p> <p>3.一般缺陷的评价标准：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及时整改；⑤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标准。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p> <p>1.重大缺陷的评价标准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①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1%；②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2.重要缺陷的评价标准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①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②利润总额的 3%\leq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p> <p>3.一般缺陷的评价标准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①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②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p> <p>说明：以上各项参考指标之间是或的关系,只要有一项指标的潜在错报达到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则该项缺陷应被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保事故，亦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主要从事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及销售，主要生产工序为加工、装配和试模，公司经营中主要污染物为少量的生活污水、噪音、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具体如下：

1、污水及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无污水排放，排放的主要是员工日常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沉渣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经市政管网。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表 1 中的 B 等级标准。

2、噪音及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加工设备和空压机房会产生少量噪音，通过对采取隔音、减震等处理措施，设立独立空压机房等，确保厂界外 1 米处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3、废气及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注塑试模工序有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公司食堂有油烟废气经高效净化设施处理后由专用烟道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中型规模要求。

4、固体废弃物及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主要废弃物为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的废机油、废切削液、废油抹布等固体废物。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废切削液、废油抹布等危险废物规范集中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置利用，杜绝二次污染。场内危险废物暂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规定而被相关主管部门禁止生产或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1、引入综合利用清洁能源及生产余热的冷热连供系统，包括设备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太阳能供热系统、冷热连供循环水空调系统，有效利用清洁能源，大大降低综合能耗；

2、公司积极引进清洁能源发电项目，公司于 2018 年在 1#、2#车间屋顶铺设安装了光伏发电系统，于 2018 年 8 月开始并网发电，组串总容量为 623.7kWp；公司 2022 年在新建 3#车间屋顶安装了光伏发电系统，于 2022 年 12 月开始并网发电，组串总容量增加至 2324.3kWp。2023 年度，发电量为 3,086,029.69 度，等效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1,465.87 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等主体的相关责任。

1、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制定了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各项规章制度，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经营信息，为投资者提供充分的投资依据。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2、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晋升、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据国家政策、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行业及地区竞争状况、公司发展战略的变化以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为员工调整薪酬。同时公司还为员工提供技能培训、年度旅游、节日礼品资等福利。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本着合作共赢的理念，与客户及供应商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也充分维护着客户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4、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绿色生产，为促进社会环境保护发展事业履行职责。

1、公司在建设现有厂房时，引入综合利用清洁能源及生产余热的冷热连供系统，包括设备余热回收利用系统、太阳能供热系统、冷热连供循环水空调系统，有效利用清洁能源，大大降低综合能耗；

2、公司积极引进清洁能源发电项目，公司于 2018 年在 1#、2#车间屋顶铺设安装了光伏发电系统，于 2018 年 8 月开始并网发电，组串总容量为 623.7kWp；公司 2022 年在新建 3#车间屋顶安装了光伏发电系统，于 2022 年 12 月开始并网发电，组串总容量增加至 2324.3kWp。2023 年度，发电量为 3,086,029.69 度，等效二氧化碳减排量为 1,465.87 吨。

公司按照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建立了公司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并于 2017 年通过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注重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也非常注重 ESG 的管理提升。随着国家“双碳”战略和措施的推进，公司将更加注重 ESG 治理及管理提升，承担更多社会责任，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公司也将继续做好社会责任方面的信息披露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青岛市城阳区慈善总会组办的“慈善一日捐”活动，向青岛市城阳区慈善总会捐助人民币 2 万元，用于慈善公益事业。未来，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广泛参与环保、教育、扶贫、救灾等各项公益事业，传递企业社会责任文化和正能量。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孙文强、王纪学就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规定，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1.7.2-2024.7.1	正常履行中

			票时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勤、赵冬梅、新麟三期、无锡清源、常州清源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勤、赵冬梅，新麟三期及无锡清源、常州清源就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企业/本人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本人减持股份时，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确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企业/本人在所持公司的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价格（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企业/本人减持上述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1.7.2-2024.7.1	孙文强、王纪学、李勤、刘奇、新麟三期正常履行中，无锡清源、常州清源报告期内履行完毕，赵冬梅在报告期内存在违反承诺减持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特定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奇、任勇	股份限售	担任公司监事的股东刘奇、任勇承诺如下：自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规定，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21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	任勇正常履行中；刘奇于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李勤、刘奇、赵冬梅、新麟三期及无锡清源、常州清源	股份减持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孙文强、王纪学、李勤、刘奇、赵冬梅，新麟三期及无锡清源、常州清源承诺如下：（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本企业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人/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应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超额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	2021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	孙文强、王纪学、李勤、刘奇、新麟三期正常履行中，无锡清源、常州清源报告期内履行完毕，赵冬梅在报告期内存在违反承诺减持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特定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来的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公司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1.7.2-2024.7.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陈涛、梁庭波	稳定股价措施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的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关于制定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的履行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1 年 07 月 02 日	2021.7.2-2024.7.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洪波	稳定股价措施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的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督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关于制定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的履行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022.7.29-2024.7.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2021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做出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做出如下承诺：在任何情况下不滥用控股股东地位，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	2021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如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涛、丁乃秀、刘树国、张美萍、梁庭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做出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利润：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方式优先于股票股利的分配方式。（1）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当年度无其他特殊事项发生。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或其他特殊事项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②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③分红年度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或者经营净现金流量为负数；④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其他特殊情况。（2）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3）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原则上进行年度分红，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利润分配政策方案的决策机制：（1）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2）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但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就该等议案公司必须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p> <p>：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应经详细论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5、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等情况，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从而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 2020 年-2022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原则上公司每年实施一次利润分配，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及分红规划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若公司经营情况良</p>			
--	--	---	--	--	--

			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和修改应当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陈涛、丁乃秀、刘树国、张美萍、梁庭波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上市后生效适用的《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者司法部门认定后，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的工作，回购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本人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回购及购回价格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或转让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本人承诺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本人违反本人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人民法院依法确定的投资者损失数额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人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	马丽、陈涛、	关于《招股说明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对其真实	2021年07月02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丁乃秀、刘树国、张美萍、任勇、刘奇、李玉宝、梁庭波	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人不因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相应的义务与责任，公司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如果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若监管机关要求公司限期内予以整改或对公司进行处罚，公司将依法予以整改并接受处罚。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马丽、陈涛、丁乃秀、刘树国、张美萍、梁庭波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违反相关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未能依照承诺履行相应的义务或责任，导致公司或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地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违反上述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及以后年度通过持有公司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红，以及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或津贴）作为上述承诺履约担保，且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国泰君安证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海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承诺：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山东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作为海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执业行为存在过错，导致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据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所		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海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承诺：中兴华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中兴华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兴华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海泰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评估机构，承诺：中铭评估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中铭评估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中铭评估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截至2021年7月2日，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承诺未来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凡有任何商业机会可能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或其子公司。承诺促使本人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和本人其他近亲属（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本人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将赔偿公司及公司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出具了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如下：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控制的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收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马丽、陈涛、丁乃秀、刘树国、张美萍、任勇、刘奇、李玉宝、梁庭波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并规范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不利用自身的职位影响谋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的职位影响谋求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低于或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进行交易，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收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为维护发行人及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出具了关于社保、公积金事项的承诺，具体如下：如因公司或其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未严格执行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法律规定而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及时或未足额缴纳需承担任何罚款、滞纳金，或因有关人员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追索，或因未及时或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给公司或其子公司造成其他损失，本人将对公司作出全额赔偿，并承担连带责任，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或其子公司进行追偿，保证公司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下：（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2）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3）本公司于2020年6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并在	2021年07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创业板上市申请，在提交上述申请前 12 个月内本公司无新增股东。（4）本公司股东经穿透后均不存在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的情形。（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王洪波、陈涛、梁庭波、刘树国、丁乃秀、张美萍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具体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p>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的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12.29-2024.1.5	正常履行中

			<p>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勤、刘奇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12.29-2024.1.5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麟三期、常州清源、无锡清源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如下：</p> <p>1、若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机构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机构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3、本机构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p>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12.29-2023.6.27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人股票、可转债，本机构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王洪波、陈涛、丁乃秀、张美萍、刘树国、任勇、李玉宝、马丽、梁庭波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3、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2 年 12 月 29 日	2022.12.29-2024.1.5	孙文强、王纪学、任勇、马丽正常履行中；王洪波、陈涛、丁乃秀、张美萍、刘树国、李玉宝、梁庭波于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含机构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p> <p>2）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3）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4）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2.22-2024.1.5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李勤、刘奇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含机构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2.22-2024.1.5	正常履行中

时所作承诺		及承诺	<p>“1)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 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p> <p>2) 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 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3) 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 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若成功认购,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 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4) 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麟三期、常州清源、无锡清源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 避免触及短线交易,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承诺如下:</p> <p>“1)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 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p> <p>2) 若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 本机构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 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p> <p>3) 若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 本机构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若成功认购, 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 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 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p> <p>4) 本机构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 本机构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 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函所载各项承诺在本机构及本机构一致行动人作为海泰科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的期间持续有效。”</p>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2.22-2023.6.27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王洪波、陈涛、任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p>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 避免触及短线交易,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不含机构股东)、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p> <p>“1)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 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p> <p>2) 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存在股票减持情形, 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p>	2023 年 02 月 22 日	2023.2.22-2024.1.5	孙文强、王纪学、任勇、马丽正常履行中; 王洪波、陈涛、李玉宝、梁庭波于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勇、李玉宝、马丽、梁庭波		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3) 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股票减持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若成功认购，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对短线交易的要求，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和认购的本次可转债； 4) 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减持发行人股票、可转债的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树国、张美萍、丁乃秀	针对认购本次可转债的说明及承诺	为保护公众投资者权益，避免触及短线交易，根据《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的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一致行动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 2) 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接受承诺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一致行动人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公司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年02月22日	2023.2.22-2023.6.27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持续满足债券余额不超过净资产50%的承诺	自本次可转债申报后，公司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50%的要求。	2022年12月29日	2022.12.29-2023.6.27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对于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 “对于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公司将按计划继续用于前次募投项目。”	2022年12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对于本次募集资金不会投向或变相投向房地产的承诺	对于本次募集资金不会投向或变相投向房地产，发行人承诺： “1、本次募投项目拟购买土地的性质为工业用地，不涉及购买住宅、商业或商服用地。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购买的土地、新建厂房等均为自用，为公司建设募投项目所需，购买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不存在将募集资金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等情形。 2、公司目前所持有的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公司在土地上拥有自建职工宿舍楼一栋，用于解决部分生产人员的住宿问题，未对外进行销售，亦无对外销售的计划，不属于住宅和商业地产。除拥有自用员工宿舍外，公司不存在集资房等	2022年12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房地产项目。</p> <p>3、公司主营业务为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参股企业的经营不涉足房地产业务，不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和预售许可证，未持有拟用于房地产开发或正在开发的土地，所持资产不存在自行开发建设形成或外购的住宅和商业地产。”</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p> <p>“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本人承诺未来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任职）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本人凡有任何商业机会可能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或其子公司。</p> <p>承诺促使本人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和本人其他近亲属（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p> <p>本人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将赔偿公司及公司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p>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不再新增对雪和友清源创投和雪和友管理的投资的承诺	<p>发行人承诺：</p> <p>“除对雪和友清源创投的 5,000.00 万元投资及对雪和友管理的 101.50 万元投资，不再新增对前述产业基金的投资。”</p>	2023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文强、王纪学	对于募投用地的承诺	<p>为顺利取得募投用地确保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强、王纪学承诺：</p> <p>“本人将督促海泰科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的土地法规规定，在本次募投项目动工前依法履行招拍挂程序、缴纳土地出让金、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等相关手续；本人将协助海泰科及其子公司与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等相关方进行沟通、协商，推进用地审批程序；如募投项目无法按原计划落实，本人将积极协调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管理委员会重新安排募投项目实施用地，以及在附近周边地区购买或租赁工业用地及厂房，确保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p>	2023 年 03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p>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2023 年 08 月 10 日	2023.8.10-2027.8.31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公司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1家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持股比例10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世欣、王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徐世欣1年，王哲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本年度，公司因再融资事项，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项目保荐人，报告期内支付发行相关费用367.92万元（不含税）。

3、本年度，公司因再融资事项，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项目提供专项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支付发行相关费用63.21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良好，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地区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地址	面积 (平方米)	租赁起始 期限	用途
1	青岛	青岛日凯太阳能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	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5 号	4900	2023.07.1 至 2025.06.30	厂房 / 办公楼
2	青岛	青岛动车小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海泰科模具	青岛市城阳区宏通路 9 号	2404.5	2023.08.01 至 2024.7.31	公寓
3	泰国	伟华工业园 WHAIndustrialLeaseholdRealEstateInvestmentTrust	泰国海泰科	春武里府是拉差区高坎松分区 7 号巷 700/6 号	4240	2022.9.1 至 2025.8.31	厂房
4	泰国	伟华工业园 WHAIndustrialLeaseholdRealEstateInvestmentTrust	泰国海泰科	春武里省是拉差区高坎松分区 7 号巷 700/10 号	2376	2023.9.1 至 2025.8.31	仓库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青岛海泰科模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15,000	2023年10月26日	278.87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青岛海泰科模塑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7日	5,500	2023年12月08日	1,833.27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0,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112.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0,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2,112.1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0,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2,112.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0,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112.1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				2.10%						

资产的比例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2,437	32,569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	500	0	0
合计		42,937	33,069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

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6,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920 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1,92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320 万股（最终准确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不送红股。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

2022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2年11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公告。

2023年4月7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2023年第19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3年5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23年6月27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3,965,716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9,657.16万元。于2023年7月17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泰转债”，债券代码“1232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3、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年9月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9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向120名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0.06万股，授予价格为15.6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6）等相关公告。

4、投资设立法国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拟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境外全资子公司正在办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泰国海泰科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2023年7月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与青岛富诚模塑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海泰科模具以2000泰铢（折合人民币460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全部泰国海泰科股份，双方于报告期内完成股权交割，泰国海泰科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对泰国海泰科增资的事项

2023年9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增资事项正在办理中，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泰国海泰科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事项

2023年12月21日，泰国海泰科与重庆鸣洋警安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投资合伙协议》，约定成立合资公司鸣洋海泰科（泰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合资公司正在办理中，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402,996	56.88%			10,920,898	4,652,827	-	6,268,071	42,671,067	51.2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402,996	56.88%			10,920,898	4,652,827	-	6,268,071	42,671,067	51.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402,996	56.88%			10,920,898	4,652,827	-	6,268,071	42,671,067	51.2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597,004	43.12%			8,279,102	4,652,827		12,931,929	40,528,933	48.71%
1、人民币普通股	27,597,004	43.12%			8,279,102	4,652,827		12,931,929	40,528,933	48.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4,000,000	100.00%			19,200,000			19,200,000	83,2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根据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当时总股本 6,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920 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1,92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320 万股，不送红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5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5 月 31 日。此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增加。
- 2、换届离任董监高的股份锁定期在报告期内已届满，其持有的锁定股份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上述股份变动的股票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份变动致使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相关数据可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文强	20,049,551	6,014,865	0	26,064,416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7 月 2 日解限；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王纪学	11,321,147	3,396,344	0	14,717,491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7 月 2 日解限；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任勇	1,211,000	363,300	0	1,574,30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马丽	242,200	72,660	0	314,860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刘奇	3,579,098	0	3,579,098	0	高管锁定股	已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解除限售
合计	36,402,996	9,847,169	3,579,098	42,671,06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海泰转债	2023年06月27日	100	3,965,716	2023年07月17日	3,965,716	2029年06月26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023年07月13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3号）同意注册，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965,716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571,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96,011.5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375,588.47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7月1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泰转债”，债券代码“12320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6月27日至2029年6月26日。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7月3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4年1月3日至2029年6月26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当时总股本6,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92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1,920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6,400万股增加至8,320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文强	境内自然人	31.33%	26,064,416	6,014,865	26,064,416	0	不适用	0	
王纪学	境内自然人	17.69%	14,717,491	3,396,344	14,717,491	0	不适用	0	
李勤	境内自然人	5.60%	4,659,928	1,075,368	0	4,659,928	不适用	0	
刘奇	境内自然人	5.59%	4,652,827	1,073,729	0	4,652,827	不适用	0	
赵冬梅	境内自然人	3.66%	3,044,473	223,709	0	3,044,473	不适用	0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2,840,363	19,599	0	2,840,363	不适用	0	
任勇	境内自然人	2.52%	2,099,067	484,400	1,574,300	524,767	质押	1,154,487	
ZHIMINGYANG	境外自然人	0.57%	475,233	109,669	0	475,233	不适用	0	
马丽	境内自然人	0.50%	419,813	96,880	314,860	104,953	质押	230,898	
张铁荣	境内自然人	0.50%	419,393	96,783	0	419,39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孙文强、王纪学为一致行动人，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勤		4,659,928		人民币普通股	4,659,928				
刘奇		4,652,827		人民币普通股	4,652,827				
赵冬梅		3,044,473		人民币普通股	3,044,473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840,363		人民币普通股	2,840,363				
ZHIMINGYANG		475,233		人民币普通股	475,233				

张铁荣	419,393	人民币普通股	419,393
张铁强	335,514	人民币普通股	335,5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910	人民币普通股	231,91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客户资金—人民 币资金汇入	177,638	人民币普通股	177,638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CICCFT10 (R)	158,170	人民币普通股	158,17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 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 情况说明（如有）（参 见注 5）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 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 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 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ZHIMING YANG	新增	0	0.00%	475,233	0.57%
马丽	新增	0	0.00%	419,813	0.50%
张铁荣	新增	0	0.00%	419,393	0.50%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	0.00%
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常州清源创新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	0.00%
刘冬秀	退出	0	0.00%	-	0.00%

注 1：鉴于“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冬秀”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孙文强	中国	否
王纪学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孙文强先生任职公司董事长，曾任总经理；王纪学先生任职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年报“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文强	本人	中国	否
王纪学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孙文强先生任职公司董事长，曾任总经理；王纪学先生任职公司董事、总经理，曾任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本年报“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的“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965,716 张，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6.69 元/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未进行调整，仍为 26.69 元/股。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孙文强	境内自然人	1,242,334	124,233,400.00	31.33%
2	王纪学	境内自然人	701,494	70,149,400.00	17.69%
3	李勤	境内自然人	222,111	22,211,100.00	5.60%
4	刘奇	境内自然人	221,772	22,177,200.00	5.59%
5	任勇	境内自然人	100,050	10,005,000.00	2.52%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384	3,138,400.00	0.79%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20	2,312,000.00	0.58%
8	马丽	境内自然人	20,010	2,001,000.00	0.50%

9	宁波灵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一灵均进取多策 略尊享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4,900	1,490,000.00	0.38%
10	贺春燕	境内自然人	14,590	1,459,000.00	0.37%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请参见附注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53	2.25	12.44%
资产负债率	45.63%	32.42%	13.21%
速动比率	1.63	1.34	21.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76.36	3,783.29	-55.6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9.25%	19.30%	-10.05%
利息保障倍数	2.45	96.28	-97.4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3.14	-4.91	574.9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6	135.69	-96.4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4）第 0301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世欣、王哲

审计报告正文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科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泰科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泰科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七、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泰科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11,083,431.8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69,739,927.15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18.45%。

海泰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在考虑客户的财务经营状况、预计客户回款时点与数额、历史损失率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下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鉴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致性，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3）分析海泰科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4）复核管理层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5）分析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的信誉情况，实施函证及检查期后回款等审计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存货的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五、17 及附注七、1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泰科股份存货账面余额为 487,145,818.38 元，跌价准备金额为 28,961,709.48 元，存货账面价值占当年资产总额的 24.7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海泰科股份管理层需对存货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作出判断和估计。鉴于存货跌价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存货跌价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进行评估，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3) 获取存货库龄表，通过检查收发存信息系统、抽查凭证对存货库龄的准确性进行测试。

(4)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对计算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关键假设进行评价，如产品价格、销售费用及税费等，并重新测算存货跌价结果。

(5) 对于有订单的存货，选取部分项目检查合同价格；对于无订单的存货，选取部分项目了解无订单原因及期后销售情况。

(6)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与披露。

四、其他信息

海泰科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泰科股份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泰科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泰科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泰科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泰科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泰科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海泰科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世欣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哲

2024 年 0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030,868.17	155,760,412.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1,333,462.06	122,428,317.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29,330.90	7,726,341.06
应收账款	341,343,504.65	220,629,791.77
应收款项融资	8,147,926.41	1,561,829.39
预付款项	30,708,784.98	25,111,431.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62,167.88	4,354,90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8,184,108.90	369,572,944.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1,141.70	4,753,919.91
流动资产合计	1,289,761,295.65	911,899,889.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15,000.00	21,0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6,440,355.53	176,108,891.19

在建工程		66,449,586.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20,442.52	4,628,214.24
无形资产	54,935,305.42	23,651,35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1,779.06	87,70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2,008.45	12,919,453.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801,558.79	113,654,022.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586,449.77	418,514,230.38
资产总计	1,850,347,745.42	1,330,414,119.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037,929.14	92,060,756.87
应付账款	135,154,365.31	130,130,453.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6,340,159.34	144,211,503.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566,704.91	21,463,598.77
应交税费	8,619,341.25	5,477,408.26
其他应付款	939,486.48	1,418,864.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2,159.52	3,471,997.39
其他流动负债	9,276,313.59	6,524,285.25
流动负债合计	509,945,279.54	404,758,868.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7,824,981.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75,742.65	2,853,205.0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493,348.43	15,586,013.63
递延收益	4,463,811.85	5,578,84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45,387.51	2,570,953.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303,271.66	26,589,019.75
负债合计	844,248,551.20	431,347,887.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0,000.00	6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5,476,450.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1,597,031.22	555,988,672.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3,756.14	-548,552.55
专项储备	6,551,700.10	5,991,422.14
盈余公积	8,634,782.93	4,420,113.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085,473.52	269,213,38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099,194.22	899,065,044.97
少数股东权益		1,186.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099,194.22	899,066,23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0,347,745.42	1,330,414,119.40

法定代表人：孙文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庭波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庭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01,035.02	7,750,485.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572,472.33	50,341,917.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176,000.00	4,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94,967,034.97	76,937,098.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5,500,000.00	55,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1,476.43
流动资产合计	457,416,542.32	140,100,97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1,954,348.71	487,049,373.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15,000.00	21,01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322.40	180,732.4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870.00	10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3,266,541.11	508,245,212.30
资产总计	1,080,683,083.43	648,346,190.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3,018.87	984,528.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457,471.03	2,566,183.93
应交税费	168,097.54	34,601.70
其他应付款	289,706.25	218,953.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1,307.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19,601.37	3,804,267.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7,824,981.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951,348.02	85,47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7,776,329.24	85,479.45
负债合计	312,995,930.61	3,889,747.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200,000.00	6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5,476,450.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1,709,634.06	556,102,066.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34,782.93	4,420,113.73
未分配利润	38,666,285.52	19,934,262.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687,152.82	644,456,44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0,683,083.43	648,346,190.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2,438,348.90	500,318,854.64
其中：营业收入	572,438,348.90	500,318,854.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9,895,656.16	438,167,161.45
其中：营业成本	435,748,866.91	387,712,205.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48,685.57	2,200,154.33
销售费用	26,404,496.94	18,766,825.15
管理费用	22,736,476.03	19,053,285.96
研发费用	24,563,511.55	20,580,869.87
财务费用	6,593,619.16	-10,146,179.62
其中：利息费用	16,394,270.78	613,479.13
利息收入	1,424,792.07	1,567,327.88
加：其他收益	4,761,363.24	8,838,224.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16,728.52	9,256,601.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6,324.25	-3,356,704.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890,879.69	-18,545,784.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60,456.55	-209,108.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773.07	326,308.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070,545.58	58,461,231.13
加：营业外收入	2.34	18,598.36
减：营业外支出	331,059.87	27,546.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39,488.05	58,452,282.78
减：所得税费用	452,649.59	4,085,831.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6,838.46	54,366,451.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86,838.46	54,366,451.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86,753.69	54,366,006.37
2.少数股东损益	84.77	444.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02,288.38	2,679,616.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02,308.69	2,679,563.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02,308.69	2,679,563.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02,308.69	2,679,563.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1	53.59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389,126.84	57,046,06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89,062.38	57,045,569.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46	498.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99	0.65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96	0.65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文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庭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825,592.92	2,000,000.00
减：营业成本	3,833,992.92	638,000.00
税金及附加	2,120.12	931.12
销售费用	1,138,716.80	1,441,171.99
管理费用	3,156,973.02	5,311,609.1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557,766.19	-1,435,671.73
其中：利息费用	15,338,503.73	
利息收入	785,088.52	1,437,370.67
加：其他收益	349,707.04	16,428.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39,830.97	3,297,605.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54.52	-6,369.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75	31.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66,115.65	-648,345.30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64,115.65	-648,345.30
减：所得税费用	-1,782,576.39	-1,58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46,692.04	-646,760.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46,692.04	-646,760.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146,692.04	-646,760.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9,204,616.51	459,505,77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380,584.22	23,216,876.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8,706.18	10,100,91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93,906.91	492,823,56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5,814,296.06	360,987,993.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887,553.04	110,612,651.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36,456.69	12,383,796.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32,033.76	18,487,55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2,970,339.55	502,471,99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76,432.64	-9,648,43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3,770,000.00	1,77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69,013.24	9,811,60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5,733.94	1,109,396.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5,778.19	1,568,28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000,525.37	1,789,089,284.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709,795.64	191,238,41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2,460,460.00	1,704,61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3,170,255.64	1,895,853,411.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169,730.27	-106,764,12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671,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671,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666,666.60	3,333,333.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77,180.57	19,425,694.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2,505.93	3,216,49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76,353.10	25,975,523.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195,246.90	-25,975,523.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42,194.04	4,341,299.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08,721.97	-138,046,783.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642,208.92	274,688,99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33,486.95	136,642,208.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4,920.00	10,8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7,299.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89.46	17,41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7,609.46	11,814,712.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92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23,831.91	6,792,43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572.46	86,855.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697.68	479,01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4,022.05	7,358,30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412.59	4,456,406.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6,270,000.00	985,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09,501.76	8,495,06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60,704.98	87,360,171.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340,206.74	1,081,455,236.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7,376,460.00	1,147,268,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653,200.00	5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8,029,660.00	1,205,268,2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689,453.26	-123,812,96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2,671,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671,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00,000.00	19,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184.19	1,4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45,184.19	20,608,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426,415.81	-20,60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50,549.96	-139,964,556.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0,485.06	147,715,041.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01,035.02	7,750,485.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64,000,000. 00				555,988,672. 62		- 548,552.5 5	5,991,422. 14	4,420,113. 73		269,213,389. 03		899,065,044.9 7	1,186. 44	899,066,231.4 1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64,000,000. 00				555,988,672. 62		- 548,552.5 5	5,991,422. 14	4,420,113. 73		269,213,389. 03		899,065,044.9 7	1,186. 44	899,066,231.4 1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19,200,000. 00			95,476,450. 31	- 14,391,641.4 0		2,102,308. 69	560,277.9 6	4,214,669. 20		-127,915.51		107,034,149.2 5	- 1,186. 44	107,032,962.8 1
（一）综 合收益总							2,102,308. 69				23,286,753.6 9		25,389,062.38	64.46	25,389,126.84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476,450.31	4,807,567.70								100,284,018.01	100,284,018.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5,476,450.31									95,476,450.31	95,476,450.3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07,567.70								4,807,567.70	4,807,567.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14,669.20	-	23,414,669.2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4,669.20	-	4,214,669.2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9,200,000.00			-	-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200,000.00				-	19,200,000.00								
1. 资本	19,200,000.00				-									

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			19,2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60,277.96				560,277.96		560,277.96
1. 本期提取							2,149,259.68				2,149,259.68		2,149,259.68
2. 本期使用							1,588,981.72				1,588,981.72		1,588,981.72
（六）其他				790.90							790.90	-1,250.90	-46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200,000.00		95,476,450.31	541,597,031.22	1,553,756.14	6,551,700.10	8,634,782.93	269,085,473.52		1,006,099,194.22	0.00		1,006,099,194.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000,000.00				555,988,672.62		-3,228,115.62	5,425,294.41	4,420,113.73		234,047,382.66		860,653,347.80	687.91	860,654,03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000,000.00				555,988,672.62		-3,228,115.62	5,425,294.41	4,420,113.73		234,047,382.66		860,653,347.80	687.91	860,654,03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9,563.07	566,127.73			35,166,006.37		38,411,697.17	498.53	38,412,195.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9,563.07				54,366,006.37		57,045,569.44	498.53	57,046,06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566,127.73				566,127.73		566,127.73	
1. 本期提 取							1,954,694.6 5				1,954,694.65		1,954,694.65	
2. 本期使 用							1,388,566.9 2				1,388,566.92		1,388,566.92	
(六)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64,000,000.0 0			555,988,672.6 2	-548,552.55	5,991,422.1 4	4,420,113.7 3	269,213,389.0 3	899,065,044.9 7	1,186.4 4	899,066,231.4 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000,000.00				556,102,066.36				4,420,113.73	19,934,262.68		644,456,44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000,000.00				556,102,066.36				4,420,113.73	19,934,262.68		644,456,44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200,000.00			95,476,450.31	-14,392,432.30				4,214,669.20	18,732,022.84		123,230,710.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146,692.04		42,146,692.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5,476,450.31	4,807,567.70							100,284,018.0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5,476,450.31								95,476,450.3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07,567.70							4,807,567.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14,669.20	-	23,414,669.20	-1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4,669.20	-4,214,669.20		0.00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19,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9,200,000.00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19,200,000.00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83,200,000.00			95,476,450.31	541,709,634.06					8,634,782.93	38,666,285.52		767,687,152.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4,000,000.00				556,102,066.36				4,420,113.73	39,781,023.47		664,303,20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4,000,000.00				556,102,066.36				4,420,113.73	39,781,023.47		664,303,203.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19,846,760.79		-19,846,760.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6,760.79		-646,760.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9,200,000.00		-1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9,200,000.00		-19,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4,000,000.00				556,102,066.36				4,420,113.73	19,934,262.68		644,456,442.7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青岛海泰科塑胶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以整体变更方式发起设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4756900818M，并于 2021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83,200,000.00 元，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总部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包括：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注塑模具及塑料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等领域。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比上期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跌价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泰铢或欧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预算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2%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2%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除以上项目外的重要科目或项目	占相关科目账面价值的 5%以上且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

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2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当月的月初中间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

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

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

组合 2：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由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组合 1，如果经常进行贴现或背书，则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全部进行贴现，则业务模式是以出售为目标。前者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后者则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对于组合 2，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列报为“应收票据”。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组合 1：应收国内客户款项

组合 2：应收国外客户款项

组合 3：国外子公司应收账款

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2) 合并关联方组合

组合 5：应收合并关联方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非合并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0
1-2 年	30.00
2-3 年	70.00
3 年以上	100.00

3) 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 非合并关联方组合

组合 1：备用金、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往来款、应收出口退税等其他款项。

2) 合并关联方组合

组合 2：应收合并关联方款项

合并范围内的各公司之间内部其他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参见本章节“五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参见本章节“五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参见本章节“五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参见本章节“五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周转材料以及部分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其他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先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

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10	6-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10	18-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30“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

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厂房改造。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注塑模具和塑料零部件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实现。

境内销售：销售给境内客户的模具于对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或未验收但超过约定的异议期限后确认收入，销售给境内客户的塑料零部件于对方签收后或未签收但超过约定的异议期限后确认收入；境外销售：销售给境外客户的模具/塑料零部件于完成出口报关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

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预算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2% 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金额占期末净资产 2% 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除以上项目外的重要科目或项目	占相关科目账面价值的 5% 以上且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5,642.85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5,642.85

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	--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开始适用的时点	影响金额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3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93,810.25		12,919,45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45,310.45		2,570,953.30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报告期内应税收入按 13%、7%、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7%、6%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当期应交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按照当期应交流转税的 3%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当期应交流转税的 2%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15%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	模具及模具维修所得免征 6 年，6 年后 20%；注塑业务所得 20%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公司子公司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科模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371003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海泰科模具自 2022 年起连续三年执行 15% 的所得税税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海泰科模具在报告期内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海泰科模具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标准。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根据公司子公司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海泰科”）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取得的《投资促进证书》（No.62-1241-1-00-0-0），核定业务范围“工业用塑料制品”，其生产工业使用的塑料制品，可享受如下税收优惠：

①2024 年 5 月 11 日之前进口至泰国的机器设备免征进口关税；②自进口之日起一年内，进口专门用于出口的生产用原材料或基本材料，和（或）进口用于再出口的货物，免征进口关税，此优惠政策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11 日。

根据泰国海泰科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取得的《投资促进证书》（No.62-1241-1-00-1-0）核定业务范围“模具及模具维修”，其生产机器、设备或部件和/或维修模具，可享受如下税收优惠：①2024 年 5 月 11 日之前进口至泰国的机器设备免征进口关税；②自促进活动首次产生收入之日起 6 年内，这些促进活动产生的净利润和股息免征企业所得税；③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任何促进活动所产生的股息，从促进活动首次产生收入之日起 6 年内不计入应纳税所得额；④自进口之日起一年内，进口专门用于出口的生产用原材料或基本材料，和（或）进口用于再出口的货物，免征进口关税，此优惠政策截止到 2024 年 11 月 11 日。

（3）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税收优惠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215.68	3,917.50
银行存款	100,289,271.27	136,638,291.42
其他货币资金	10,697,381.22	19,118,204.05
合计	111,030,868.17	155,760,412.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128,871.59	61,812,886.56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诉讼被冻结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1,333,462.06	122,428,317.81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26,281,023.70	122,428,317.81
理财产品	5,052,438.36	
其中：		
合计	331,333,462.06	122,428,317.81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180,310.90	7,477,854.81

商业承兑票据	549,020.00	248,486.25
合计	6,729,330.90	7,726,341.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744,127.73	100.00%	1,014,796.83	13.10%	6,729,330.90	8,313,450.98	100.00%	587,109.92	7.06%	7,726,341.06
其中：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由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7,744,127.73	100.00%	1,014,796.83	13.10%	6,729,330.90	8,313,450.98	100.00%	587,109.92	7.06%	7,726,341.06
合计	7,744,127.73	100.00%	1,014,796.83	13.10%	6,729,330.90	8,313,450.98	100.00%	587,109.92	7.06%	7,726,341.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94,227.73	149,826.83	3.00%
1-2年	2,649,900.00	794,970.00	30.00%
2-3年	100,000.00	70,000.00	70.00%
合计	7,744,127.73	1,014,796.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的汇票和由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	587,109.92	1,014,796.83	587,109.92			1,014,796.83
合计	587,109.92	1,014,796.83	587,109.92			1,014,796.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5,449,536.16
商业承兑票据	0.00	51,000.00
合计	0.00	5,500,536.1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228,468.08	185,578,946.14
1 至 2 年	67,374,695.01	63,544,677.45
2 至 3 年	30,320,672.68	8,902,957.71
3 年以上	13,159,596.03	8,028,783.71
3 至 4 年	7,331,866.05	3,326,714.49
4 至 5 年	2,001,013.31	719,376.00
5 年以上	3,826,716.67	3,982,693.22
合计	411,083,431.80	266,055,365.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825,048.27	4.09%	15,693,323.46	93.27%	1,131,724.81	10,408,873.57	3.91%	10,408,873.57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258,383.53	95.91%	54,046,603.69	13.71%	340,211,779.84	255,646,491.44	96.09%	35,016,699.67	13.70%	220,629,791.77
其中：										
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394,258,383.53	95.91%	54,046,603.69	13.71%	340,211,779.84	255,646,491.44	96.09%	35,016,699.67	13.70%	220,629,791.77
合计	411,083,431.80	100.00%	69,739,927.15	16.96%	341,343,504.65	266,055,365.01	100.00%	45,425,573.24	13.70%	220,629,791.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59,000.00	359,000.00	359,000.00	359,000.00	100.00%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客户二	210,460.00	210,460.00	210,460.00	210,460.00	100.00%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客户三	1,311,200.00	1,311,200.00	1,311,200.00	1,311,200.00	100.00%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客户四	8,528,213.57	8,528,213.57	8,528,213.57	8,528,213.57	100.00%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客户五			2,259,449.28	1,127,724.47	49.91%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客户六			4,156,725.42	4,156,725.42	100.00%	客户财务状况不佳
合计	10,408,873.57	10,408,873.57	16,825,048.27	15,693,32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6,071,742.66	8,882,152.28	3.00%
1-2 年	67,374,695.01	20,212,408.50	30.00%
2-3 年	19,533,009.83	13,673,106.88	70.00%
3 年以上	11,278,936.03	11,278,936.03	100.00%

合计	394,258,383.53	54,046,603.6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10,408,873.57	5,284,449.89				15,693,323.46
组合计提	35,016,699.67	20,103,976.48		1,112,204.22	-38,131.76	54,046,603.69
合计	45,425,573.24	25,388,426.37		1,112,204.22	-38,131.76	69,739,927.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12,204.2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18,869,896.15		118,869,896.15	28.92%	13,023,880.94
客户二	60,975,507.75		60,975,507.75	14.83%	4,517,239.52
客户三	55,810,754.02		55,810,754.02	13.58%	1,990,315.75
客户四	39,760,041.26		39,760,041.26	9.67%	11,137,371.27
客户五	24,203,046.45		24,203,046.45	5.89%	1,741,698.10

合计	299,619,245.63		299,619,245.63	72.89%	32,410,505.58
----	----------------	--	----------------	--------	---------------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76,549.83	1,561,829.39
供应链票据	2,771,376.58	
合计	8,147,926.41	1,561,829.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731,429.92	
供应链票据	6,385,210.78	
合计	19,116,640.7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1,561,829.39		3,814,720.44		5,376,549.83	
供应链票据			2,771,376.58		2,771,376.58	
合计	1,561,829.39		6,586,097.02		8,147,926.41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62,167.88	4,354,900.07
合计	1,962,167.88	4,354,900.0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	------	------	------	---------	---------

					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0,885.79	102,415.83
保证金，押金	1,630,903.24	2,591,101.67
社保及公积金	565,770.34	420,018.96
出口退税款		1,559,326.03
往来款	96,000.00	0.00
合计	2,363,559.37	4,672,862.4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08,392.11	4,448,769.98
1 至 2 年	569,417.28	53,276.27
2 至 3 年	11,451.46	7,666.04
3 年以上	174,298.52	163,150.20
3 至 4 年	6,336.92	163,150.20
4 至 5 年	167,961.60	
合计	2,363,559.37	4,672,862.4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317,962.42	74,766.41			-8,662.66	401,391.49
合计	317,962.42	74,766.41			-8,662.66	401,391.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	740,822.63	1年以内-1至2年	31.34%	150,412.97
单位二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2.69%	4,500.00
单位三	押金	230,563.58	1年以内-3年以上	9.75%	177,872.37
单位四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内	6.35%	4,500.00
单位五	往来款	96,000.00	1年以内	4.06%	2,880.00
合计		1,517,386.21		64.19%	340,165.3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321,850.98	98.74%	24,583,194.96	97.90%
1至2年	228,621.00	0.74%	468,347.70	1.87%
2至3年	158,313.00	0.52%	59,888.85	0.23%

合计	30,708,784.98		25,111,431.51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4,519,807.1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9.85%。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193,884.81	2,094,605.22	13,099,279.59	18,831,418.18	2,530,793.14	16,300,625.04
在产品	242,646,772.21	10,869,204.54	231,777,567.67	254,699,107.78	7,008,596.62	247,690,511.16
库存商品	27,120,602.29	4,445,880.59	22,674,721.70	11,038,574.85	3,914,482.25	7,124,092.60
周转材料	1,050,971.34	90,635.21	960,336.13	1,080,925.52	129,656.00	951,269.52
发出商品	201,133,587.73	11,461,383.92	189,672,203.81	101,411,767.27	3,905,321.06	97,506,446.21
合计	487,145,818.38	28,961,709.48	458,184,108.90	387,061,793.60	17,488,849.07	369,572,944.5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30,793.14	197,771.51	8,533.00	642,492.43		2,094,605.22
在产品	7,008,596.62	3,860,607.92				10,869,204.54
库存商品	3,914,482.25	528,531.43	2,866.91			4,445,880.59
周转材料	129,656.00			39,020.79		90,635.21
发出商品	3,905,321.06	7,905,202.25		349,139.39		11,461,383.92
合计	17,488,849.07	12,492,113.11	11,399.91	1,030,652.61		28,961,709.4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40,597.77	
待抵扣进项税	280,543.93	2,696,460.96
预缴纳所得税		1,040,477.82
可转债相关费用		1,016,981.13
合计	321,141.70	4,753,919.9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1,015,000.00	21,015,000.00
合计	21,015,000.00	21,015,000.00

其他说明：

注 1：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清源新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雪和友投资有限公司、青岛新材料科技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吴国良签署了《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合作共同发起设立产业投资管理平台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出资 101.50 万元，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实缴 101.50 万元出资。

注 2：2022 年 3 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新麟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新材料科技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吴国良签署了《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根据协议约定，有限合伙人认缴的合伙企业出资，应在合伙企业成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分三期缴清，每一期缴纳出资的金额分别为其认缴出资的 40%、30% 和 30%。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实缴 2,000.00 万元出资。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6,440,355.53	176,108,891.19
合计	386,440,355.53	176,108,891.1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265,603.56	173,888,803.57	6,501,848.50	4,925,775.54	6,124,375.89	256,706,407.06
2.本期增加金额	115,092,301.57	127,581,571.83	1,859,583.29	367,527.35	21,098.67	244,922,082.71
(1) 购置	8,773,068.86	126,864,829.51	1,852,780.16	357,111.99		137,847,790.52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319,232.71					106,319,232.71
(3) 企业合并增加						
汇兑损益影响		716,742.32	6,803.13	10,415.36	21,098.67	755,059.48
3.本期减少金额		3,875,556.54				3,875,556.54
(1) 处置或报废		3,875,556.54				3,875,556.54
4.期末余额	180,357,905.13	297,594,818.86	8,361,431.79	5,293,302.89	6,145,474.56	497,752,933.2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121,272.78	56,825,040.14	3,481,694.45	3,640,100.20	2,529,408.30	80,597,515.87
2.本期增加金额	8,110,018.30	21,127,811.15	1,615,174.79	304,830.41	1,179,632.54	32,337,467.19
(1) 计提	8,110,018.30	20,920,892.98	1,610,464.95	298,339.54	1,166,326.87	32,106,042.64
汇兑损益影响		206,918.17	4,709.84	6,490.87	13,305.67	231,424.55
3.本期减少金额		1,622,405.36				1,622,405.36
(1) 处置或报废		1,622,405.36				1,622,405.36
4.期末余额	22,231,291.08	76,330,445.93	5,096,869.24	3,944,930.61	3,709,040.84	111,312,577.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126,614.05	221,264,372.93	3,264,562.55	1,348,372.28	2,436,433.72	386,440,355.53
2.期初账面价值	51,144,330.78	117,063,763.43	3,020,154.05	1,285,675.34	3,594,967.59	176,108,891.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449,586.39
合计		66,449,586.3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				66,449,586.39		66,449,586.39
合计				66,449,586.39		66,449,586.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大型精密注塑模具数字化建设项目	121,145,200.00	66,449,586.39	39,869,646.32	106,319,232.71		0.00	87.76%	100.00%				募集资金
合计	121,145,200.00	66,449,586.39	39,869,646.32	106,319,232.71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06,741.03	5,206,741.03
2.本期增加金额	4,319,090.87	4,319,090.87
(1) 租入	4,125,450.79	4,125,450.79
(2) 汇兑损益影响	193,640.08	193,640.0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525,831.90	9,525,831.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8,526.79	578,526.79
2.本期增加金额	2,726,862.59	2,726,862.59
(1) 计提	2,666,713.41	2,666,713.41
(2) 汇兑损益影响	60,149.18	60,149.1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305,389.38	3,305,389.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20,442.52	6,220,442.52
2.期初账面价值	4,628,214.24	4,628,214.2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土地所有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686,945.09				19,500,615.70	41,187,560.79
2.本期增加金额				32,167,793.09	2,163,530.59	34,331,323.68
(1) 购置				32,167,793.09	2,163,530.59	34,331,323.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1,686,945.09			32,167,793.09	21,664,146.29	75,518,884.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67,707.85				13,668,497.04	17,536,204.89
2.本期增加金额	432,889.80				2,614,484.36	3,047,374.16
(1) 计提	432,889.80				2,614,484.36	3,047,374.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300,597.65				16,282,981.40	20,583,579.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386,347.44			32,167,793.09	5,381,164.89	54,935,305.42
2.期初账面价值	17,819,237.24				5,832,118.66	23,651,355.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改造	87,707.17	634,507.89	127,587.48	-7,151.48	601,779.06
合计	87,707.17	634,507.89	127,587.48	-7,151.48	601,779.0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961,709.48	4,368,704.53	17,488,849.07	2,633,035.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89,828.31	268,152.26	114,445.04	22,150.08
信用减值准备	71,156,113.82	10,772,784.93	46,330,645.58	6,994,657.90
预计负债	17,493,348.43	2,624,002.26	15,586,013.63	2,337,902.04
使用权资产	6,393,126.60	1,328,531.88	4,658,535.84	931,707.17
未弥补亏损	1,589,023.98	397,256.00		
股权激励	4,807,567.70	812,576.59		
合计	131,690,718.32	20,572,008.45	84,178,489.16	12,919,453.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14,642.06	147,083.27	428,317.81	98,439.4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992,545.79	1,348,881.87	10,312,473.35	1,546,871.00
使用权资产	6,220,442.52	1,293,692.43	4,628,214.24	925,642.85
可转债初始计量和摊销	119,422,919.74	29,855,729.94		
合计	135,250,550.11	32,645,387.51	15,369,005.40	2,570,953.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72,008.45		12,919,45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45,387.51		2,570,953.3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868,551.77	16,084,305.07
合计	5,868,551.77	16,084,305.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10,150,010.99	
2024	592,603.90	592,603.90	
2025	4,781,722.65	4,781,722.65	
2026			
2027	494,225.22	559,967.53	
合计	5,868,551.77	16,084,305.07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	70,801,558.79		70,801,558.79	113,654,022.39		113,654,022.39

备款、软件款						
合计	70,801,558.79		70,801,558.79	113,654,022.39		113,654,022.39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697,381.22			银行票据保证金及诉讼被冻结款项	19,118,204.05			银行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7,263,886.25			抵押借款
合计	10,697,381.22				26,382,090.30			

其他说明：

(1) 青岛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共 9,128,841.22 元。

(2) 因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诉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2023 鲁 0214 民初 3347》被冻结农业银行自有资金 1,568,540.00 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20.00	
其中：		
远期结汇合约	28,820.00	
其中：		
合计	28,820.00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037,929.14	92,060,756.87
合计	79,037,929.14	92,060,756.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05,312,584.56	127,871,557.91
工程款	29,241,777.53	1,256,075.47
应付费用款	600,003.22	1,002,819.98
合计	135,154,365.31	130,130,453.3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939,486.48	1,418,864.90
合计	939,486.48	1,418,864.9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会经费	850,623.52	1,398,203.37
其他	44,371.45	20,661.53
已报销待结算费用	44,491.51	
合计	939,486.48	1,418,864.9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46,340,159.34	144,211,503.44
合计	246,340,159.34	144,211,503.4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23,107,230.18	未达到收入确认状态
客户二	13,890,568.56	未达到收入确认状态
客户三	8,079,2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状态
客户四	7,245,216.93	未达到收入确认状态
客户五	7,194,690.30	未达到收入确认状态
合计	59,516,905.9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53,783.96	123,971,292.70	119,869,556.43	25,555,520.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14.81	5,944,847.39	5,943,477.52	11,184.68
三、辞退福利		352,917.71	352,917.71	
合计	21,463,598.77	130,269,057.80	126,165,951.66	25,566,704.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21,407.81	109,972,478.25	105,682,325.71	19,811,560.35
2、职工福利费		6,457,128.75	6,457,128.75	
3、社会保险费	4,609.57	3,066,251.24	3,066,067.37	4,793.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30.47	2,755,026.57	2,754,663.60	4,793.44
工伤保险费	179.10	311,224.67	311,403.77	
4、住房公积金		2,506,800.00	2,506,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27,766.58	1,968,634.46	2,157,234.60	5,739,166.44
合计	21,453,783.96	123,971,292.70	119,869,556.43	25,555,520.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48.15	5,680,409.65	5,679,570.93	9,586.87
2、失业保险费	1,066.66	264,437.74	263,906.59	1,597.81
合计	9,814.81	5,944,847.39	5,943,477.52	11,184.68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58,022.55	818,929.66
企业所得税	6,706,531.23	4,093,319.57
个人所得税	165,743.54	198,34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352.60	
土地使用税	42,665.60	42,665.60
房产税	409,476.14	178,796.73
印花税	76,297.74	145,354.97
教育费附加	90,151.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100.74	
合计	8,619,341.25	5,477,408.26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21,307.6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66,666.6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60,851.84	1,805,330.79
合计	4,982,159.52	3,471,997.39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500,536.16	4,853,788.30
待转销项税	3,775,777.43	1,670,496.95
合计	9,276,313.59	6,524,285.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77,824,981.22	
合计	277,824,981.2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公司债券	396,571,600.00		2023-6-27	6年	396,571,600.00		396,571,600.00	1,021,307.68	118,746.61		-1,021,307.68	277,824,981.22	否
合计		—			396,571,600.00		396,571,600.00	1,021,307.68	118,746.61		-1,021,307.68	277,824,981.22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05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债券3,965,716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3年6月27日至2029年6月26日，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50%、第二年为0.7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80%、第五年为2.50%、第六年为3.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7月3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4年1月3日至2029年6月26日。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6.6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布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且不得向上修正。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1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该等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费用在债券的负债现值和权益现值之间分摊，分摊后的负债成分公允价值263,507,785.17元，权益成分公允价值127,867,803.30元，同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32,391,352.99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875,742.65	2,853,205.05
合计	1,875,742.65	2,853,205.05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6,336,607.72	6,133,125.33	
预计销售返利	11,156,740.71	9,452,888.30	
合计	17,493,348.43	15,586,013.6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每年按照主营业务收入的 1.5%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预计销售返利为根据与客户签订的返利合同计提的销售返利金额。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578,847.77		1,115,035.92	4,463,811.85	
合计	5,578,847.77		1,115,035.92	4,463,811.85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汽车轻量化用长纤维增强塑料零部件制成	2,070,000.00			690,000.00		1,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型模具装备开发项目 (注 1)							
大型精密汽车注塑模具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注 2)	2,032,247.77			259,435.92		1,772,811.85	与资产相关
汽车轻量化复杂结构件注塑模具数字化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研究项目(注 3)	1,476,600.00			165,600.00		1,311,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578,847.77			1,115,035.92		4,463,811.85	

注 1：青岛市财政局 2015 年 10 月对公司子公司青岛奔泰工贸有限公司（已经注销）拨付 6,900,000.00 元，用于汽车轻量化用长纤维增强塑料零部件制造成型模具装备开发项目的建设，按照对应资产的折旧年限 10 年分期转入当期损益。

注 2：根据青岛轨道交通产业示范区关于青岛城阳工业园区支持打造特色载体推动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升级项目专家评审结果和资金支持方案名单公示的通告，公司取得大型精密汽车注塑模具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补助，其中 2021 年度收到金额 1,920,000.00 元，2022 年度收到 480,000.00 元。本期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259,435.92 元。

注 3：根据青科资字【2021】4 号关于下达 2021 年青州市科技计划（第一批）的通知，公司取得 2021 年重点研发专项项目立项经费补助，2021 年度收到金额 1,800,000.00 元。其中转给青岛科技大学 144,000.00 元，剩余计入递延收益金额 1,656,000.00 元。本期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165,600.0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4,000,000.00			19,200,000.00		19,200,000.00	83,2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1：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2023 年共派发现金股利 19,200,000.00 元，公积金转增股本 19,200,000.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详情可见附注 46 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分			3,965,716.00	95,476,450.31			3,965,716.00	95,476,450.31
合计			3,965,716.00	95,476,450.31			3,965,716.00	95,476,450.3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5,603,602.74	790.9	19,200,000.00	536,404,393.64
其他资本公积	385,069.88	4,807,567.70		5,192,637.58
合计	555,988,672.62	4,808,358.60	19,200,000.00	541,597,031.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详情可见附注 53 股本。

2023 年 7 月 3 日，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与青岛富诚模塑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海泰科模具以 2000 泰铢（折合人民币 460 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全部泰国海泰科股份。双方于 2023 年完成股权交割，收购上述股权增加资本公积 790.90 元。

注 2：2023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1 日，以 15.62 元/股的价格向 1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90.0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023 年确认股权激励费用与其他资本公积 4,807,567.70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8,552.55	2,102,288.38				2,102,308.69	-20.31	1,553,756.1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8,552.55	2,102,288.38				2,102,308.69	-20.31	1,553,756.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8,552.55	2,102,288.38				2,102,308.69	-20.31	1,553,756.1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91,422.14	2,149,259.68	1,588,981.72	6,551,700.10
合计	5,991,422.14	2,149,259.68	1,588,981.72	6,551,70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20,113.73	4,214,669.20		8,634,782.93
合计	4,420,113.73	4,214,669.20		8,634,782.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213,389.03	234,047,382.6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213,389.03	234,047,382.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86,753.69	54,366,006.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14,669.2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200,000.00	19,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085,473.52	269,213,389.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9,024,765.42	434,615,152.04	494,974,215.17	386,284,537.60
其他业务	3,413,583.48	1,133,714.87	5,344,639.47	1,427,668.16
合计	572,438,348.90	435,748,866.91	500,318,854.64	387,712,205.7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模具	488,155,30 2.77	368,550,07 0.77					488,155,30 2.77	368,550,07 0.77
注塑件	79,960,170. 61	64,503,624. 10					79,960,170. 61	64,503,624. 10
改性塑料	909,292.04	1,561,457.1 7					909,292.04	1,561,457.1 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38,746,35 6.13	110,858,98 4.07					138,746,35 6.13	110,858,98 4.07
外销	430,278,40 9.29	323,756,16 7.97					430,278,40 9.29	323,756,16 7.9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传统燃油车	483,616,05 2.86	368,073,13 5.92					483,616,05 2.86	368,073,13 5.92

新能源汽车	73,188,866.84	55,099,040.59					73,188,866.84	55,099,040.59
其他	12,219,845.72	11,442,975.53					12,219,845.72	11,442,975.53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6,621.59	622,156.52
教育费附加	418,552.12	266,638.49
房产税	1,541,254.04	715,186.92
土地使用税	197,346.98	196,451.78
车船使用税	7,868.97	8,412.92

印花税	428,007.13	213,548.68
地方教育附加	279,034.74	177,759.02
合计	3,848,685.57	2,200,154.33

其他说明：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六、税项。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95,341.32	9,608,648.08
折旧摊销费	4,502,809.74	3,820,629.69
办公费	1,803,461.42	2,024,076.67
业务招待费	829,153.64	465,158.75
水电费	250,487.38	216,787.77
中介服务费	3,472,749.98	2,136,047.55
差旅费	311,626.07	87,982.77
车辆费用	561,676.90	384,994.95
其他	184,637.32	308,959.73
股权激励	924,532.26	
合计	22,736,476.03	19,053,285.96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47,242.05	9,188,982.83
办公费	477,261.79	301,023.68
差旅费	3,684,655.59	1,298,077.50
广告费	162,002.05	
业务招待费	2,807,686.63	1,408,383.08
物耗及修理费	125,785.65	71,493.68
折旧费	263,504.52	265,786.59
其他		19,417.48
售后服务费	7,374,050.81	6,213,660.31
股权激励	562,307.85	
合计	26,404,496.94	18,766,825.15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81,774.89	14,100,625.83

直接材料费	4,294,013.47	4,145,192.60
折旧与摊销	2,551,762.42	2,242,475.97
其他费用	176,690.93	92,575.47
股权激励	1,159,269.84	
合计	24,563,511.55	20,580,869.8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394,270.78	613,479.13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1,424,792.07	1,567,327.88
汇兑损益	-8,612,034.32	-9,384,657.92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236,174.77	192,327.05
合计	6,593,619.16	-10,146,179.6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673,621.10	8,760,692.5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7,742.14	50,532.12
退伍军人减免增值税		27,000.00
合计	4,761,363.24	8,838,224.6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144.25	-3,356,704.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20.00	
合计	186,324.25	-3,356,704.24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汇收益	-322,839.68	2,252,186.87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收益	4,527,584.20	6,997,81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84.00	6,599.41
合计	4,216,728.52	9,256,601.65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27,686.91	-198,621.9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388,426.37	-18,257,386.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4,766.41	-89,775.97
合计	-25,890,879.69	-18,545,784.74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860,456.55	-209,108.01
合计	-11,860,456.55	-209,108.01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4,773.07	326,308.6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34	18,598.36	2.34
合计	2.34	18,598.36	2.34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11,300.00	19,897.00	311,300.00
其他	7,906.20	3.91	7,906.20
税收滞纳金及其他行政罚款	11,853.67	7,645.80	11,853.67
合计	331,059.87	27,546.71	331,059.87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09,785.66	6,330,482.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57,136.07	-2,244,651.51
合计	452,649.59	4,085,831.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739,488.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34,872.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85,150.0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9,198.9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3,388.2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7,303.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2,571.6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影响	-3,300,795.86
其他	943,181.42
所得税费用	452,649.5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94,994.97	8,181,235.56
保证金及押金	2,528,017.41	1,863,929.26
其他	85,693.80	55,753.88
合计	4,508,706.18	10,100,918.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4,283,171.26	14,684,278.26
保证金及押金	1,324,621.11	3,755,400.11
其他	1,724,241.39	47,877.45
合计	27,332,033.76	18,487,555.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25,778.19	1,568,286.72
合计	1,425,778.19	1,568,286.7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付款	3,487,321.74	1,808,495.69
IPO 中介费		880,000.00
可转债中介费	1,045,184.19	528,000.00
合计	4,532,505.93	3,216,495.6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286,838.46	54,366,451.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751,336.24	18,754,892.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106,042.64	18,546,956.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66,713.41	1,684,489.11
无形资产摊销	3,047,374.16	2,880,931.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587.48	1,064,545.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773.07	-326,308.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324.25	3,356,704.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026,938.16	-3,482,828.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16,728.52	-9,256,60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13,519.12	-3,287,37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3,616.95	1,042,728.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04,854.39	-89,247,925.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876,489.25	-7,836,208.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022,839.26	1,759,061.11
其他	6,044,203.10	332,06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76,432.64	-9,648,432.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333,486.95	136,642,208.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642,208.92	274,688,992.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08,721.97	-138,046,783.4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333,486.95	136,642,208.92
其中：库存现金	44,215.68	3,91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289,271.27	136,638,291.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333,486.95	136,642,208.92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9,322,020.93
其中：美元	689,291.08	7.08270	4,882,042.00
欧元	1,461,288.33	7.85920	11,484,557.24
港币			
泰铢	14,243,941.18	0.20736	2,953,623.64
比索	4,300.00	0.41815	1,798.05
应收账款			290,255,633.11

其中：美元	6,483,761.80	7.08270	45,922,539.69
欧元	26,137,151.11	7.85920	205,417,101.62
港币			
泰铢	187,633,253.69	0.20736	38,907,631.49
日元	166,506.70	0.05021	8,360.3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25,195.16
其中：泰铢	4,944,035.28	0.20736	1,025,195.16
应付账款			29,450,015.85
其中：美元	1,181,994.00	7.08270	8,371,709.03
欧元	1,423,518.85	7.85920	11,187,719.34
泰铢	47,697,663.40	0.20736	9,890,587.48
其他应付款			44,371.45
其中：泰铢	213,982.71	0.20736	44,371.4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境外经营实体包括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与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分别选用泰铢和欧元作为公司的记账本位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营业成本	374,225.93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42,094.30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不包含包括在“短期租赁费用”中的低价值资产短期租赁费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不适用

83、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D112-组合式滑块导向结构的研发	260,697.86	283,651.21
RD113-跨顶式滑块油缸固定机构的研发	304,659.32	258,447.07
RD114-模内切削胶口结构的研发	447,075.50	258,043.99
RD115-碳纤维模片定位结构的研发	489,843.10	265,784.49
RD116-滑块内齿条螺纹脱模结构的研发	367,706.44	170,283.41
RD117-直顶斜顶脱倒扣的顶出机构的研发	399,763.25	120,538.06
RD118-保险杠抽芯顶出机构的研发	450,785.39	116,629.70
RD119-快速互换镶件的固定方式的研发	449,348.04	156,528.47
RD120-模具焊接柱做镶套脱模结构的研发	368,894.83	64,441.30
RD121-前模弹块脱筋位结构的研发	427,600.88	76,015.50
RD122-双色模具机械抽芯结构的研发	647,240.34	44,416.24
RD123-弹簧弹块防粘模结构的研发	317,434.51	43,602.25
RD124-气拍防顶白机构的研发	368,682.35	27,283.04
RD125-抽芯锁紧机构的研发	296,177.03	31,252.57
RD126-boss 柱顶杆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308,057.95	36,636.30
RD127-一种防撞模机构的研发	300,611.61	26,586.72
RD128-防粘模滑块机构的研发	344,396.91	20,277.88
RD129-基于带抽芯模具的抽芯强制保险机构的研发	231,757.42	
RD130-基于注塑模具产品上倒扣脱模机构的研发	251,883.39	
RD131-基于注塑模具上镶针水路机构的研发	383,498.35	
RD132-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大型限位夹机构的研发	330,094.58	
RD13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导柱驱动大斜顶机构的研发	272,202.70	
RD134-基于双色注塑模具的斜导柱滑块自动换型腔机构的研发	521,665.04	
RD135-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驱动抽芯机构的研发	268,704.45	
RD136-基于热压注塑模具新型拉布针固定机构的研发	401,217.09	
RD137-基于注塑模具的防留痕局部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387,091.39	
RD138-基于注塑模具的高筋位防粘差速顶出机构的研发	306,684.97	
RD139-基于注塑模具的斜向顶出机构的研发	488,197.02	

RD140-基于注塑模具的跷跷板二次顶出机构的研发	339,814.48	
RD141-基于多腔注塑模具的一套油缸两个顶出方向的机构的研发	268,970.11	
RD142-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锁紧机构的研发	374,140.63	
RD143-基于注塑模具的斜顶驱动滑块机构的研发	343,651.88	
RD144-基于开模发泡模具的随行机构的研发	284,199.81	
RD145-基于注塑模具双斜顶驱动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358,438.83	
RD146-基于注塑模具稳定斜顶机构的研发	360,104.42	
RD147-基于注塑模具直顶驱动小斜顶机构的研发	318,185.48	
RD148-基于开模发泡模具的内部随行机构的研发	375,705.05	
RD149-基于注塑模具氮气弹簧驱动斜顶前模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296,363.46	
RD150-基于注塑模具的抽芯驱动斜顶机构的研发	307,017.13	
RD151-基于双色注塑模具的油缸控制型腔形状机构的研发	382,885.01	
RD152-基于双色模具的对射双色模具的研发	476,833.64	
RD153-基于注塑模具抽芯行程开关撞杆安装方式的研发	398,225.13	
RD154-基于注塑模具的前模抽芯防撞机构的研发	417,774.05	
RD155-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与顶出杆相对运动保障机构的研发	374,664.93	
RD156-基于前模顶出模具的机械式驱动辅助机构的研发	331,505.97	
RD157-基于注塑模具的嵌件检测机构的研发	389,715.58	
RD158-基于注塑模具的合模防撞机构的研发	342,792.89	
RD159-基于保险杠模具的氮气弹簧驱动斜顶保护机构的研发	240,850.66	
RD160-基于注塑模具的偏心顶杆的水套机构的研发	293,948.22	
RD161-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型腔快速更换机构的研发	269,354.14	
RD162-基于注塑模具的模具组合机构的研发	276,295.02	
RD16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斜顶直顶驱动弹块机构的研发	260,918.82	
RD164-基于注塑模具的自动脱料把机构的研发	303,605.06	
RD165-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背滑块机构的研发	284,644.81	
RD166-基于保险杠模具的直顶加速下坡机构的研发	421,534.86	
RD167-基于注塑模具的雷达孔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403,034.95	
RD168-基于叠型模具的支撑机构的研发	283,487.21	
RD169-基于注塑模具的侧面滑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359,174.30	
RD170-基于注塑模具的潜浇口在滑块上的顶出机构的研发	229,113.70	
RD171-基于保险杠模具的产品通孔防熔接线成型结构的研发	321,062.09	
RD172-基于注塑模具的带水套式斜顶滑座组件的研发	307,020.39	
RD173-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对顶油缸机构的研发	235,997.34	
RD174-基于注塑模具的倒锥形防粘斜顶筋位的研发	183,156.46	
RD175-基于注塑模具的大型镶件在机更换机构的研发	182,450.13	
RD176-基于注塑模具的冷却水路流动轨迹线生成方法的研发	250,222.22	
RD177-基于注塑模具的定模顶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159,130.10	
RD178-基于注塑模具的控制刀片退出不同距离机构的研发	254,954.44	
RD179-基于保险杠模具的轴承组件的研发	85,648.98	
RD180-基于保险杠模具的固定在二次顶出板的辅助杆斜顶组件的研发	84,815.71	
RD181-基于注塑模具的司筒加顶块顶出机构的研发	124,034.12	
RD182-基于注塑模具的防打退抽芯机构的研发	196,413.27	
RD183-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脱倒扣机构的研发	134,457.83	
RD184-基于注压模具的注塑成型机构的研发	68,942.88	
RD185-基于注塑模具的产品脱模机构的研发	110,841.23	
RD186-基于注塑模具的滑块弹块机构的研发	31,432.07	
RD187-基于注塑模具的产品强脱机构的研发	51,125.21	
RD188-基于注塑模具的弹性斜顶机构的研发	46,028.74	
RD01-一种高光高韧免喷涂 PC/ABS 复合材料及制备方法	71,457.70	6,079.64
RD02-一种高含量玻纤增强尼龙 6 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87,495.30	
RD03-一种防架桥的自动疏通器及挤出机	82,887.64	
RD04-一种可辅助拉条的多功能移动水槽	94,434.72	
RD05-一种疲劳性检测的实验装置	73,706.62	
RD06-一种循环控温系统	97,375.30	
RD07-一种用于挤出机的循环制冷系统	101,469.94	

RD08-一种熔融指数仪的清理器	147,491.67	
RD09-一种螺杆的自动清理器	104,384.83	
RD10-一种挤出机机筒的自动清理器	116,152.68	
合计	24,563,511.55	2,006,497.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563,511.55	2,006,497.8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年9月20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欧元，具体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青岛	青岛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	40,045,133.11	春武里府	春武里府	塑料制品	100.00%		设立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青岛	青岛	新材料	100.00%		设立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	3,916,460.00	斯特拉斯堡市	斯特拉斯堡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7月3日，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与青岛富诚模塑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海泰科模具以2000泰铢（折合人民币460元）的价格，收购其持有的全部泰国海泰科股份。双方于2023年完成股权交割。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6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6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250.90
差额	-790.9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90.9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公司在完成对泰国海泰科少数股权的收购后，公司的子公司已经不存在少数股东持股情况。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578,847.77			1,115,035.92		4,463,811.85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558,585.18	7,701,235.56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022 年重点服务进口项目补贴（注 1）	230,000.00	
2022 年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注 2）	87,000.00	
2021 年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奖励资金（注 3）	500,000.00	
2022 年“金蓝领”培训项目补贴（注 4）	93,000.00	
2021 年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专项奖励资金（注 5）	80,038.00	
2022 技术改造投资奖补资金(第一笔)（注 6）	223,725.00	
2023 年稳岗就业补贴（注 7）	148,414.76	
2023 年扩岗补助（注 8）	163,500.00	
2022 年青岛产业领军人才（团队）津贴（注 9）	300,000.00	
2023 年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注 10）	1,703,907.42	
制造业开拓市场专项资金	29,000.00	
2021 年重点服务进口项目补贴		51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8,000.00
大型精密汽车注塑模具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1,300,000.00

2022 年助企“开门稳”“开门红”专项资金补助-产值增量		30,000.00
2021 年度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区级财政奖补		500,000.00
2020 年财源综合奖补		737,385.56
2021 年度新产品、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
2022 年第一季度助企“开门稳”“开门红”专项资金补助-制造业技改投资		50,000.00
2021 年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奖励		2,000,000.00
2020 年度城阳区工业互联网专项资金		692,800.00
2021 年度支持外贸企业做大做强专项资金补助		217,800.00
2021 年度技术创新重点项目企业扶持资金		20,000.00
2021 年度青岛市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730,000.00
青岛市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发展资金		446,000.00
非青户籍留青人员稳岗留工补贴		57,000.00
青岛市上市培育技术创新项目奖补		200,000.00
安全技能培训补贴		2,250.00
合计	3,558,585.18	7,701,235.56

注 1：根据青岛市商务局关于印发《2022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服务贸易事项)申报指南》的通知(青商办字[2022]108 号)，公司本期获得重点服务进口业务补贴 230,000.00 元。

注 2：根据《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青岛市财政局关于落实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青人社字[2022]94 号)，公司本期获得一次性扩岗补助 87,000.00 元。

注 3：《青岛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贯彻落实省支持八大发展战略财政政策加快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青政字[2021]21 号)，公司本期获得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奖励资金 500,000.00 元。

注 4：根据《关于实施“金蓝领”培训项目助推实体经济发展的通知》(青人社字[2022]62 号)，公司本期获得培训补贴 93,000.00 元。

注 5：根据《城阳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专项奖励资金实施细则》(青城科字[2021]46 号)，公司本期获得专项奖励资金 80,038.00 元。

注 6：根据《关于拨付 2022 年度青岛市企业技术改造投资奖补资金(第一笔)的通知》，公司本期获得技改奖补资金 223,725.00 元。

注 7：根据《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 12 部门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青人社发[2023]9 号)，公司本期获得稳岗就业补贴 148,414.76 元。

注 8：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延续实施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有关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字[2023]69 号)，公司本期获得一次性扩岗补贴 163,500.00 元。

注 9：根据《关于印发〈青岛产业领军人才(团队)选拔管理办法〉的通知》(青科规[2021]2 号)和《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青岛产业领军人才(团队)的通知》(青科人才字[2022]5 号)，公司本期获得产业领军人才(团队)补贴 300,000.00 元。

注 10：《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公司本期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额 1,703,907.42 元。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泰铢、比索有关，本公司部分业务以美元、欧元、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国外子公司以泰铢或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泰铢	日元	比索	美元	欧元	泰铢	日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82,042.00	11,484,557.24	2,953,623.64		1,798.05	17,164,071.74	15,043,161.70	49,669,306.71	
应收账款	45,922,539.69	205,417,101.62	38,907,631.49	8,360.31		54,516,151.16	98,950,781.30	15,943,017.51	258,910.81
应付账款	8,371,709.03	11,187,719.34	9,890,587.48			4,532,014.96	5,712,998.91	1,791,482.41	
其他应收款			1,025,195.16					747,113.81	
其他应付款			44,371.45					20,661.53	

注：上表币种为人民币，其对应的原币金额，参见附注七、81。

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买入一定金额的远期结汇合约规避外汇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泰铢、日元、比索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 14,055,423.10 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泰铢、日元、比索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承担的有息负债均为固定利率，因此本公司不承担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公司无资产负债表表外的财务担保。

由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等金融机构，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对于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取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暂因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融资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融资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银行及其他市场融资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65,729.87 万元。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79,037,929.14		79,037,929.14
应付账款	135,154,365.31		135,154,365.31
其他应付款	939,486.48		939,48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2,159.52		4,982,159.52
应付债券		277,824,981.22	277,824,981.22
租赁负债		1,875,742.65	1,875,742.6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发生的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2、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5,500,536.1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供应链票据	6,385,210.7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无追索权）
票据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12,731,429.92	继续涉入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24,617,176.86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1,333,462.06	331,333,462.06
（4）结构性存款及理财			331,333,462.06	331,333,462.06
（二）应收款项融资			8,147,926.41	8,147,926.41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15,000.00	21,015,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0,496,388.47	360,496,388.4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20.00			28,820.00
其他	28,820.00			28,82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8,820.00			28,82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主要系公司购买的远期结汇合约，公司按照银行提供的远期结汇合约的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理财、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中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按照预期的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其公允价值，应收款项融资按照账面价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则参考被投资企业于202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根据公司所享有的份额计算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孙文强	31.3274%	31.3274%
王纪学	17.6893%	17.6893%
合计	49.0167%	49.0167%

孙文强先生和王纪学先生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文强和王纪学。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青岛新材料科技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马丽持股 2.34%；监事马丽配偶孙立水持股 27.13%。
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无锡金润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孙文强任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	-------	-------------	----------

		用（如适用）		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文强	11,002,083.34	2020年06月18日	2023年06月18日	是
王纪学	11,002,083.34	2020年06月18日	2023年06月18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71,046.94	5,897,319.50

(8)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金额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共同对外投资	雪和友、赛轮股份、青岛新材料		1,015,000.00	1,015,000.00

	共同对外投资	雪和友管理、赛轮股份、青岛新材料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	---------------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其他人员	1,900,600	4,807,567.70						
合计	1,900,600	4,807,567.7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3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决定向公司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其他人员共计 120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为 190.06 万股，约占公司股本总额 8,320.00 万股的 2.28%。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3 年 9 月 1 日，授予价格为 15.62 元/股。归属安排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满足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以 2022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同时，未出现被授予人未满足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情形。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员工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的基础上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807,567.7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807,567.7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24,532.26	
销售人员	562,307.85	
研发人员	1,159,269.84	
生产人员	2,161,457.75	
合计	4,807,567.7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3 年，大连华纶无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因与子公司海泰科模具的承揽合同纠纷，向法院申请冻结海泰科模具部分银行存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被冻结的款项余额为 1,568,54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2,163.20 万元（含税），剩余累计未分配利润 24,745.35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23 年 12 月 21 日，泰国海泰科与重庆鸣洋警安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投资合伙协议》，约定成立合资公司鸣洋海泰科（泰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鸣洋海泰科”），投资金额及注册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拟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泰铢）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公司	1,632,000.00	51.00	51,000.00	货币	自有或自筹资金
重庆鸣洋警安电器有限公司	1,568,000.00	49.00	49,000.00	货币	自有或自筹资金
合计	3,200,000.00	100.00	100,000.00		

2024 年 1 月，鸣洋海泰科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并领取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

(2) 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泰科新材料”）进行增资，同意海泰科新材料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海泰科新材料科技（安徽）有限公司进行实缴出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年产 15 万吨高分子新材料项目”。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由于无法在各个地区（产品）之间分摊资产和负债，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76,000.00	2,000,000.00
1 至 2 年		2,000,000.00
合计	10,176,000.00	4,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76,000.00	100.00%			10,176,000.00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其中：										
应收合并关联方款项	10,176,000.00	100.00%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合计	10,176,000.00	100.00%			10,176,000.00	4,000,000.00	100.00%			4,0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10,176,000.00			100.00%	0.00
合计	10,176,000.00			100.00%	0.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5,5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09,467,034.97	21,937,098.48
合计	194,967,034.97	76,937,098.4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85,500,000.00	55,000,000.00
合计	85,500,000.00	55,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35,500,000.00	2-5 年	子公司经营业务对现金需求较大	

合计	35,500,000.00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及利息	109,453,200.00	21,923,287.70
社保及公积金	14,262.86	14,237.92
合计	109,467,462.86	21,937,525.6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467,462.86	1,214,237.94
1 至 2 年		20,723,287.68
合计	109,467,462.86	21,937,525.6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7.14			427.1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0.75			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7.89			427.8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27.14	0.75				427.89
合计	427.14	0.75				427.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99,453,200.00	1 年以内	90.85%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 年以内	9.14%	
其他		14,262.86	1 年以内	0.01%	427.89
合计		109,467,462.86		100.00%	427.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1,954,348.71		601,954,348.71	487,049,373.11		487,049,373.11
合计	601,954,348.71		601,954,348.71	487,049,373.11		487,049,373.1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	463,005,160.00		3,893,153.45				466,898,313.45	
海泰科模塑(泰国)有限	23,044,213.11		17,000,000.00				40,044,213.11	

公司								
青岛海泰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095,362.15				91,095,362.15	
海泰科模塑（欧洲）简易股份公司			3,916,460.00				3,916,460.00	
合计	487,049,373.11		114,904,975.60				601,954,348.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5,592.92	225,592.92		
其他业务	9,600,000.00	3,608,400.00	2,000,000.00	638,000.00
合计	9,825,592.92	3,833,992.92	2,000,000.00	638,000.0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收益	2,827,846.97	3,291,005.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84.00	6,599.41
子公司分红	50,000,000.00	
合计	52,839,830.97	3,297,605.03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4,773.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9,713.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03,052.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315.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1,119.66	
合计	6,523,104.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6%	0.2799	0.27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7%	0.2015	0.2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